

公司代码：603165

公司简称：荣晟环保

转债代码：113676

转债简称：荣 23 转债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冯荣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卫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本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原纸	指	又称加工原纸，用于进一步加工制成各种纸
高强瓦楞原纸	指	又称瓦楞原纸，生产瓦楞纸板的重要组成材料之一。瓦楞原纸要求纤维结合强度好，纸面平整，有较好的紧度和挺度，要求有一定的弹性，以保证制成的纸箱具有防震和耐压能力
牛皮箱板纸	指	又称牛皮箱纸板或箱板纸，纸箱用纸的主要原料之一，质地必须坚韧，耐破度、环压强度和撕裂度要高，此外还要具有较高的抗水性
高密度纸板	指	用于制造粗纱管、化纤纱管及其他类似用途的纸芯管用的纸板，具有一定的强度，能经得起在制造平滑、刚硬纸管时所做的特殊硬化处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荣晟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RONGSHE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PAPER JOINT STOC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ONGSHENG ENVIRONME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冯荣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荣霞	胡荣霞
联系地址	浙江平湖经济开发区镇南东路588号	浙江平湖经济开发区镇南东路588号
电话	0573-85986681	0573-85986681
传真	0573-85988880	0573-85988880
电子信箱	rszyzhengquan@163.com	rszyzhengquan@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平湖经济开发区镇南东路5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平湖经济开发区镇南东路5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213
公司网址	www.rshbjt.com
电子信箱	rongshenghuanbao@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办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荣晟环保	603165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西子国际A座28-2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作武、沈永庭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叶飞洋、李姝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235,207,316.73	2,291,263,463.06	-2.45	2,562,873,35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346,551.79	270,671,249.17	5.79	168,129,94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959,382.30	266,390,150.73	-11.42	143,345,28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00,559.59	250,961,804.11	-55.65	257,035,664.5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28,662,904.18	2,232,365,922.37	4.31	1,990,192,687.11
总资产	4,705,834,620.37	3,626,542,634.83	29.76	2,658,527,266.0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0	7.00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1.00	0.00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0.98	-10.20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6	12.97	减少0.21个 百分点	8.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1	12.77	减少2.26个 百分点	7.4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47,526,891.72	576,052,898.76	538,462,999.09	573,164,52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214,909.11	84,587,494.66	72,979,730.56	37,564,41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096,823.43	68,712,120.66	64,063,205.04	23,087,23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8,049.95	66,612,272.08	-36,332,132.04	78,142,369.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723.61	-78,467.39	474,224.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9,998.33	4,050,479.12	11,897,951.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758,956.93	710,911.78	17,913,963.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74,914.0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588,394.59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68,217.22	-415,085.82	-2,041,727.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549.16	86,462.99	111,261.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828.54	73,202.24	4,734,320.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0,387,169.49	4,281,098.44	24,784,662.6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1,519,145.52	1,145,425,944.60	483,906,799.08	41,922,671.85
应收款项融资	53,217,590.99	34,799,099.82	-18,418,491.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013,176.54	53,134,357.56	-10,878,818.98	-2,163,714.92
合计	778,749,913.05	1,233,359,401.98	454,609,488.93	39,758,956.9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荣晟环保开展“三学、三比、三争当”行动的攻坚之年、实施“创新+落地”活动的开局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形势以及多重挑战与机遇的经济环境，全司上下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全员增效增收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造纸、热电、包装、市场、财务、行政“六驾马车”并驾齐驱形成强大合力，综合施策、真抓实干、匠心耕耘，朝着高质量发展迈出了新的坚实步伐。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47.06 亿元，净资产为 23.2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0.52%。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5 亿元，同比下降 2.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 亿元，同比增长 5.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6 亿元，同比减少 11.42%。

2024 年，原纸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原材料废纸、原煤采购价格下降幅度大于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导致毛利率增加，净利润增加；理财产品收益增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锚定夯基提效发展航向，战略引领奋力攻坚

面对外部严峻复杂形势，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打赢“全员升级战、平台协作站、效能提升战、荣晟品牌战”四大战役的信心，聚焦主责主业，深挖内部潜能，有效扩大规模效益，紧紧围绕“十四五”规划和生产经营计划目标，推动在建项目齐头并进，不断厚植发展后劲。公司以“1+2+3+N”发展战略为核心，聚焦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理念，通过延链补链强链优化产业布局，塑造发展新优势。2024年初，公司启动总部经济项目，作为实施“1+2+3+N”发展战略的关键一步，计划建设新总部大楼，创建研发、孵化两大中心，并重点发展再生环保纸、绿色包装箱、芳纶新材料三大产业。截至2024年12月底，新总部大楼主体建设基本完成，正陆续进行装修、水电、消防等配套工程建设。该大楼建成后将作为公司在长三角制造业基地统一的管理和决策中心，以及新的研发中心，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水平与集中办公效率，进一步提升综合管理能力和整体形象。工业纸管项目已完成主体厂房建设并实现结构封顶，项目建成后可满足纺织、造纸、塑料、建筑、食品和其他许多行业的运输和包装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提高产品附加值，丰富公司产品线和业务结构。公司稳步推进绿色智能化零土地技改项目，通过建设厌氧塔系统、中水回用系统，引进废气异味治理系统，扩大光伏发电规模，对造纸车间进行靴压改造并配备智能输送系统等方式促进公司降本增效，推动产品量质齐升，增强公司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在深耕主业的同时，公司不断精细化管理方针、精益生产质效、精进工艺水平，筑牢发展支撑。公司还通过精细化管理、全员创新、达标降本、扩能提速等务实举措，强化生产要素管控，紧盯能耗、成本、工艺等关键指标，提升全要素生产效率，实现规模效益最大化。同时通过实时跟踪成本管理和市场数据，研判价格趋势，优化预算管理和营销模式，不断拓展客户群体，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做好售前售后服务，并对原材料、产品等均进行严格质量检测及管控，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益。公司定期召开经营分析会议，研判经济形势，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推动战略优化升级，以加快构建更稳健的生产模式、更均衡的业务结构、更全面的营销矩阵、更高效的运营机制、更高质量的协同体系，以及更多元化的产业布局，为高质量发展夯基垒台。

2、坚定绿色数智融合路径，创新引领升级转型

公司坚持将绿色发展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深入践行“两山”理念，进一步深化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加大技术改造投入，2024年共实施绿色化改造32项，其中29项已完工，在节能减碳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从“制造”走向“智造”，是高质量发展的必经之路，公司积极促进高新技术和实体产业的深度融合，推进企业数字化建设，不断完善造纸数据化生产运营平台功能，同时积极开展企业数据管理国家标准贯标，公司凭借卓越的综合实力和出色的数据管理能力，通过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稳健级（3级）认证，入选浙江省企业数据管理国家标准贯标第二批试点企业。同时，公司“荣晟环保纸基新材料智能工厂”被认定为浙江省智能工厂，“荣晟环保纸基新材料工业互联网平台”入选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名单。

创新是第一动力，人才是第一资源。2024年公司研发投入1.22亿元，主要在复合生物酶控胶、纳米增强、复合抗水、资源高回收利用等方面开展研究，1项浙江省新产品通过鉴定。全年获授权专利16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3项，国外发明专利1项，入选2024年度浙江省高新技术企

业创新能力 500 强，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换证审核。公司积极与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浙江大学、浙江科技大学等科研院所、高校进行深度合作，不断在加强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中，提高技术工艺和产品标准的国际化水平，提升产业发展层次。公司及子公司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再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首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3、奠定人才队伍建设基石，党建引领聚力前行

公司坚持以“五心”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突出政治引领，打造党建引才聚才“强磁场”，擦亮“红传引领 荣晟远行”党建品牌。公司党委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成效。围绕人才骨干化、骨干党员化、党员干部化的“三化”培养模式，加强队伍建设，锻造荣晟铁军，筑牢红色堡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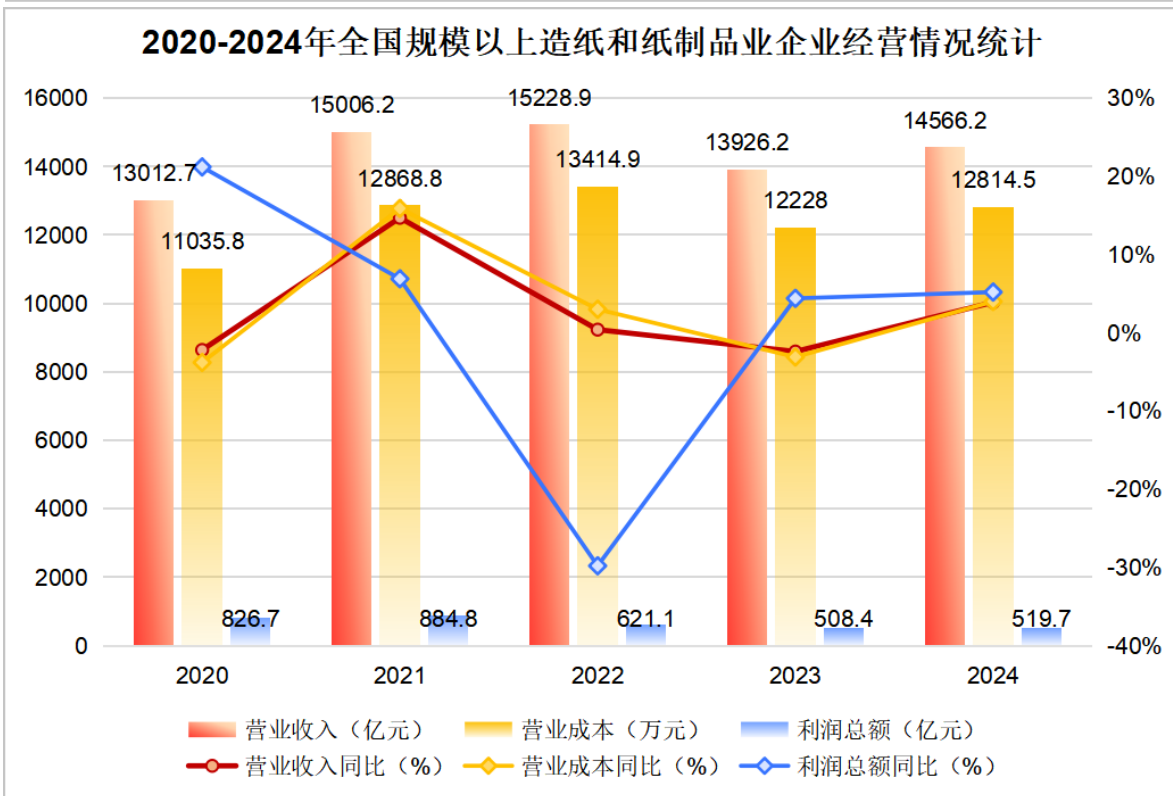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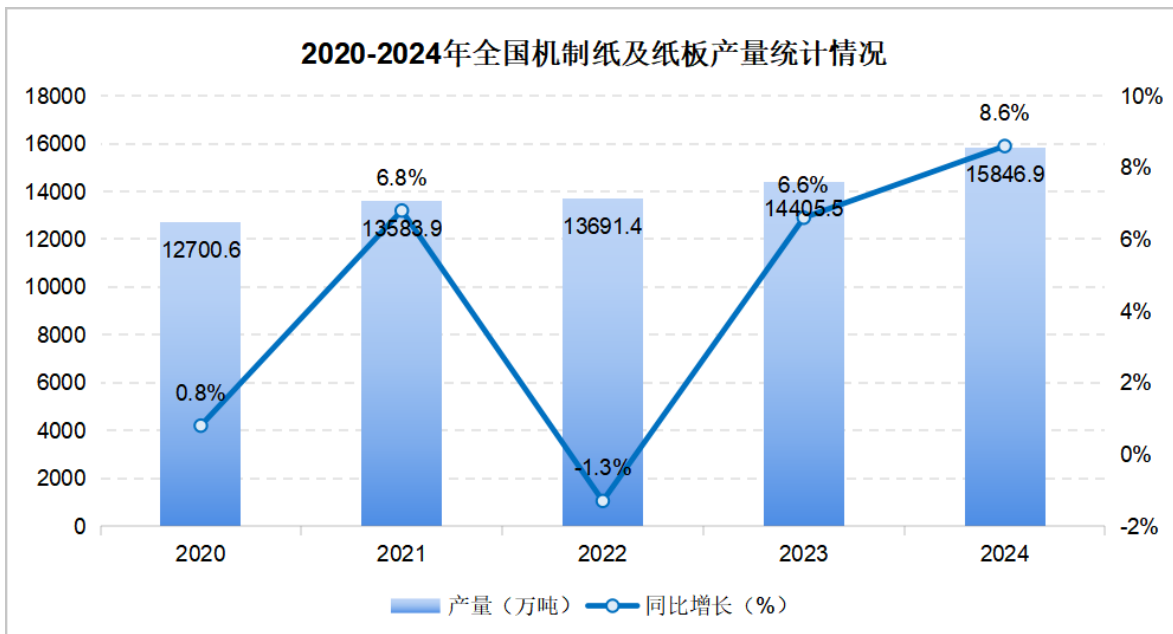
为增强人才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公司开展“三学、三比、三争当”行动树立典型，激发动能。积极搭建创新和展示平台，通过“创新+落地”活动集结并发挥全体员工的聪明才智，鼓励员工提出创新“金点子”，提升员工主人翁意识。同时定期开展“总裁面对面”沙龙活动，深化与人才的互动交流，激发团队创新活力。围绕省委“三支队伍”建设要求，公司提出建好干部、员工、标杆“三支队伍”，全员争当“三好生”，即岗位高技能的优等生、工作高质量的模范生、待遇高收入的共富生。公司以“育人、选人、用人”为关键目标夯实人才梯队建设，同频共振、集中发力，进一步提升人才发展驱动力，荣获平湖市人才工作优秀企业、省级以上高端人才引才冠军企业等称号。

4、持之以恒践行社会责任，使命引领共富未来

公司发展不仅要有高度，更要有温度。关爱残疾人事业早已融入了荣晟环保的企业文化基因之中，成为公司反哺社会的责任担当。在第三十四次全国助残日到来之际，公司设立第二家荣晟环保残疾人之家，这是公司践行“共富路上一个都不掉队”的重要举措。残疾人之家“以工养残、以工代疗”的服务模式得到了残疾人和残疾人家属的高度评价和肯定，同时针对生活不能自理的残疾人探索出“残疾人+亲友”的监护型就业新模式，设立残疾人“亲子工位”，实现监护、就业两不误。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共安置 500 余名残疾人就业。公司还通过定期开展健康讲座、节日庆祝等等活动，带动残疾员工增收致富、自立自强的同时，提升其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公司持续开展“红色接力、助力共富”行动，党员、干部携子女走进残疾人之家，开展走访慰问、志愿服务等活动。作为一家军创企业，公司坚持做好拥军优抚工作，积极参与退役军人关心关爱事业，除优先招用退役军人、营造尊军崇军氛围外，成立的荣晟环保崇军基金已累计受益、激励 58 人次，不断擦亮“全省新时代枫桥式退役军人服务站”金名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造纸行业是与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基础原材料产业，更是与居民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民生行业。2024 年国内造纸行业发展情况总体良好，市场整体呈现回暖态势。尽管宏观经济面临下行压力，造纸行业保持着稳步上扬的发展态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37.7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实现利润总额 74310.5 亿元，比上年下降 3.3%。2024 年 1—12 月，全国机制纸及纸板产量 15846.9 万吨，同比增长 8.6%。规模以上造纸和纸制品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4566.2 亿元，同比增长 3.9%，实现利润总额 519.7 亿元，同比增长 5.2%。



2024 年，全球经济延续弱复苏态势，国内外环境复杂严峻，我国经济回升基础仍在夯实过程中。基于我国宏观政策进一步加码，新质生产力持续培育，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态势较好，中国经济恢复基础将进一步巩固，带动供给端延续向好态势。

2024 年，造纸行业仍然承压，利润压缩、成本上涨、终端消费减弱等现象对业内影响加剧。面对复苏后的新挑战，造纸行业在困境中积极破局，在项目投产、经济效益、市场需求等方面的表现表现出强劲的增长态势。随着国家部委一系列政策的发布，造纸行业发展紧跟现代化产业步伐，围绕节能降碳、智能制造，加速推动制造业绿色发展、资源循环利用，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在成本方面，纸浆和废纸等原材料成本占据造纸企业总成本的 60%左右，2024 年，纸浆、废纸等原材料价格以及煤炭等能源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态势，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纸企的经营压力。同时通过技术创新、精细化管理、数字化变革以及产品升级等手段持续提升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适应性，造纸行业提质降本增效效果明显。此外，随着环保政策的持续推进，造纸行业在绿色生产和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进一步优化了成本结构。

在供需关系方面，2024 年全球经济的复苏带动了纸张需求的回升，尤其是在包装纸、生活用纸等领域，市场需求呈现稳步增长态势。与此同时，随着数字化进程的加速，文化用纸的需求虽然继续受到冲击，但包装用纸和特种纸的需求增长为行业提供了新的增长点。供需关系的改善使得造纸企业的盈利能力有所提升，行业整体呈现出回暖迹象。

在并购方面，2024 年成为造纸行业整合的关键一年。在“并购六条”等政策的引导下，行业掀起了一股并购浪潮。这些政策旨在推动行业集中度的提升，鼓励优势企业通过并购重组实现资源整合，优化产业结构。许多中小型造纸企业在这一背景下选择与大型企业合并，以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和环保压力。通过并购，龙头企业不仅扩大了市场份额，还增强了技术研发能力和供应链控制力，进一步巩固了行业地位。

在政策方面，2024 年以来，我国政府推出多项政策，优化行业发展环境，推动产业结构高端化、资源利用循环化、生产过程清洁化、制造流程数字化全方位转型。这些政策不仅为造纸行业提供了明确的发展方向，也为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在国家“双碳”目标、环保政策趋严以及消费升级的背景下，造纸行业整体呈现出“提质增效、绿色转型、创新驱动”的发展态势。这一趋势不仅体现在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提升上，还体现在企业对环保技术的投入和创新能力的增强上。2024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这一文件的出台标志着我国制造业绿色化发展进入了新的阶段。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锻造新的产业竞争优势，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必须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实施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投资、价格政策和标准体系，发展绿色低碳产业”，这不仅为造纸行业的环境政策指明了方向，也为行业的转型升级提供了行动指南。同时出台的多项政策也强调了关键技术的自主研发和产业集群化发

展的战略导向。这些政策导向不仅旨在推动造纸行业向更加集聚化、高效化、环保化方向发展，还深刻体现了政府对行业可持续发展与环境保护的高度关注，为推动造纸行业实现绿色、低碳、循环的发展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总体而言，2024 年造纸行业在挑战中孕育着新的机遇，也在逐步走向更加集中化和高质量发展的道路。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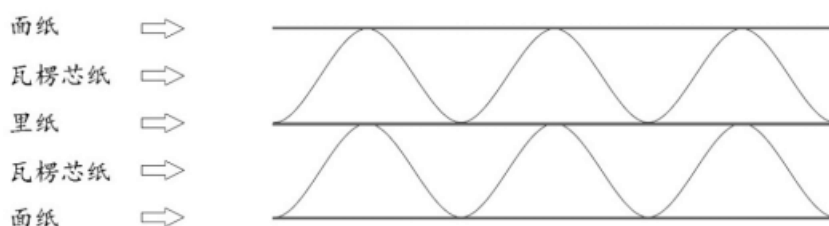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牛皮箱板纸、瓦楞原纸等再生包装纸产品以及瓦楞纸板、纸箱的生产制造，处于造纸产业链的中游。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2 造纸和纸制品业”大类下的“C222 造纸”种类，具体细分为“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公司以再生纸生产为龙头，集废纸回收供应、热电联产、再生环保纸生产、纸板纸箱制造于一体，主要产品包括牛皮箱板纸、高强瓦楞原纸、瓦楞纸板、纸箱和蒸汽等，核心产品为牛皮箱板纸、高强瓦楞原纸和瓦楞纸板三大类包装纸板。

业务类型	产品	产品图示	产品说明
原纸	瓦楞原纸		瓦楞原纸是生产瓦楞纸板及纸箱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瓦楞原纸要求纤维结合强度高，纸面平整，有较好的环压强度，有一定的弹性，以保证制成的纸箱具有防震和耐压能力
	牛皮箱板纸		主要以废纸原料制成，比一般箱板纸更为坚韧、挺实，有极高的抗压强度、耐破度和耐折度，用于包装纸箱外层，主要是用于轻工、食品、家电等产品运输包装，尤其是外贸包装及国内高档商品包装，是木材、金属等系列包装的优质替代产品
	高密度纸板		采用污泥回用技术将造纸污泥改性改良回用生产而来，纸质坚韧耐磨、层间接合强度高、纸面平滑均整、具有良好的耐水性，主要用于工业纸管、纺织纸管、花炮纸管等内核和管道的制作
纸制品	瓦楞纸板		由牛皮箱板纸和瓦楞原纸制作而成，牛皮箱板纸主要用作纸板的面和底，瓦楞原纸主要用作纸板的瓦楞芯层
	瓦楞纸箱		主要用于各种产品的包装，既起到保护产品的作用，又可用于产品的印刷、标识、广告宣传等

热电联产	蒸汽		用于造纸、食品加工等生产过程中的加热和烘干
------	----	---	-----------------------

牛皮箱板纸和瓦楞原纸主要用于制作瓦楞纸板，牛皮箱板纸可用作纸板的面纸和里纸，瓦楞原纸可用作纸板的瓦楞芯纸和里纸，起到增强纸板抗压能力和减震缓冲的作用。瓦楞纸板截面如下图所示：



2、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采取集中统一和标准化的采购模式，自主采购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公司建立了包括使用部门申报、采购合同签订制度、采购操作程序、原材料入库和出库制度以及不合格品处理制度等在内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

公司每年年末根据当年的生产销售情况，制定下一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进而确定相应的采购总量和使用计划，并细化到月度采购计划；每个月再根据生产需求、库存情况和价格趋势进行一定调整，同时制定相应的周计划。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原材料库存管理制度，规定重要原材料废纸保证 3-10 天库存量，原煤保证 3-10 天库存量，在此基础上根据市场价格变化适当增加或减少。

(2)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瓦楞原纸、牛皮箱板纸、高密度纸板、瓦楞纸板、纸箱和蒸汽。

对于原纸产品，公司主要根据营销部提供的市场预估报表，依据实际订单，结合往年同期销售情况，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公司会向重点客户提供生产计划安排，根据客户订单等反馈进一步及时调整生产计划。经批准后，将计划下发到供应、财务、仓库、质检、生产等相关部门。另外，公司也根据生产能力和库存状况，生产少量常规产品作为库存，以提高产品的交货速度。

对于纸制品产品，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计划。

对于热电业务，公司属于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的集中供热企业，根据用热企业的需要和公司内部生产需要安排蒸汽和电力生产计划。

(3)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直销业务的具体销售流程为：



(4) 管理模式

公司长期致力于管理模式的改进和创新，结合公司发展升级思维、创新理念，深入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不断升级企业文化内涵和管理制度。通过不断学习先进的管理理念和管理体系，公司致力于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环保工作零瑕疵、产品质量零缺陷、顾客服务零距离、标准落地零死角、违章违纪零容忍”的目标。

目前，公司已形成科学有效的治理架构和精益高效的管理模式，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团队。同时，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对内建立技术人才考核晋升体系，形成自主评价机制，对外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打造转型升级新优势。公司的现代企业管理模式充分融合了人文关怀，以期激发员工的能力进步和个人价值实现，同时实现公司快速、稳健、持续发展。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绿色包装再生纸，由于造纸过程中需要将纸浆烘干，需要使用大量的蒸汽，公司通过热电联产方式，利用蒸汽发电后的余热，用于造纸烘干，这样既降低了生产成本，又减少了公司对外部电力和蒸汽的依赖，还能对外销售部分蒸汽取得一定的收入。此外，随着下游纸包装的需求不断提升，公司通过子公司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一步延伸公司的产业链，能够及时深入了解包装行业，把握下游最终用户的需求，合理制定和调整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集热电联产、废纸回收、再生环保纸生产、纸制品制造于一体，产业链完善，有效地防止上下游行业波动带来的风险，促进经济效益的稳定上升。

2、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精准把握市场需求，不断加强研发能力，产品覆盖了 A 级牛皮箱板纸（80-150 克）、AA 级高强瓦楞原纸（65-160 克）、高密度纸板（360 克和 420 克）。公司动态跟踪顾客需求，为顾客提供差异化的产品，尤其在低克重再生纸领域，公司率先开发并量产了 AA 级低克重高强瓦楞纸特色产品，满足顾客要求，同时也提升了公司的影响力。

3、区位优势

公司位于上海、杭州、苏州三地地域范围的中心。华东地区作为我国最大的也是最具增长潜力的纸及纸板消费市场之一，该地区城市密集，经济发达，商贸繁荣，人民生活水平较高，对包装纸板的需求量较高且呈现出不断增长的趋势。由于该地区纸板消费量大，产生的废纸量也较大，从而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产品销售市场和充足的原材料（废纸）供应市场。

此外，公司位于杭州湾畔的乍浦港，紧邻上海，水陆交通运输便捷。因此，有利于公司运输热电联产所需的原材料原煤以及拓展产品销售辐射面，为公司创造一定的运输成本优势。

4、设备及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引进了一流造纸设备和技术，机器设备自动化程度高，吨纸平均综合能耗、平均取水量较低，产品质量稳定性居行业前列。同时，公司技术创新体系完善，研发条件齐全，研发投入逐年增长，具备较强的科研实力和持续创新能力。目前，公司拥有 100 余人的研发团队，并通过与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浙江大学、浙江科技大学、陕西科技大学等科研院所、高校的深度合作，着重在优化生产工艺、生产过程的节能、降耗、减污以及开发功能型原纸产品等方面开展研究。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授权专利共计 1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1 项，浙江省新产品 25 项，浙江省工业新产品 14 项。2024 年，公司第五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同时建有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博士后工作站。公司核心专利技术包括从废纸中提取优质纤维，采用废纸生产高强瓦楞原纸、高强度牛皮挂面箱纸板等，实现了利用国产废纸取代进口废纸进行再生环保纸生产。

5、绿色经济优势

(1) 循环经济优势

利用废纸为原料生产再生纸既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造纸行业原料结构调整的要求，也极大节约了国家的林木资源，实现资源的高效和循环利用，属于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公司始终以再生利用的废纸为主要原料，利用先进的技术生产绿色环保纸品，通过“资源——产品——资源”的循环经济模式，在废水、废料、废气处理方面处于行业前列。

(2) 环保优势

公司坚持“追求绿色效益、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在多年的生产过程中积累了先进的环保技术以达到对环境保护的目标，凭借先进的生产工艺和污水处理工艺、污水排放管网以及污泥回用技术等优势减少污水排放量、降低 COD 浓度，解决物化污泥的二次环境污染等问题，实现开源节流和绿色环保的目标。

6、管理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具备包装用再生环保纸行业专业背景和多年从业经验，对行业的发展水平和发展趋势有着深入的了解和清晰的认知。公司管理团队能够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行业发展水平和市场需求制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战略规划，对公司的研发、生产、营销和投融资等经营管理问题进行合理决策并有效实施。公司优秀的管理团队是公司保持竞争优势和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证。

7、热电联产优势

热电联产系统在科学用能和能的梯级利用原理指导下，可以实现能源的更高效利用，是解决我国能源与环境问题的重要技术途径，是构建新一代能源系统的关键技术，现阶段被广泛应用于发电企业，并迅速向造纸行业、城市集中供热等领域扩散。公司蒸汽除满足自身造纸、发电等生产需求外，还由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统筹规划，有偿供应给区内其他企业使用。蒸汽持续稳定的供应着园区内的众多世界 500 强企业，达成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

热电联产践行环保理念，积极探索高性能余热发电技术，节约燃料，能源利用效率高，提高供热质量，保护环境。

8、数字化运营优势

公司目前已上线智慧运营系统，通过集成 ERP、DCS、QCS、WMS、OA、数据化生产运营云平台等专业管理软件打造了荣晟环保纸业新材料工业互联网平台。该平台主要包括订单管理、采购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库存管理、设备管理和生产过程自动化，消除信息孤岛，实现生产透明化、能源精细化、数据实时化、质量系统化，为提升生产管理效率、帮助稳定产品质量、节降成本决策提供数据支撑，有利于公司构建新型数字化竞争力体系，探索互联网时代环保纸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之路。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520.73 万元，同比下降 2.45%；实现营业利润 28,759.34 万元，同比增长 7.11%；实现利润总额 29,355.50 万元，同比增长 9.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34.66 万元，同比增长 5.79%。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 1、报告期销售原纸 80.01 万吨，同比增长 0.91%；
- 2、报告期销售纸板及纸箱 19,079.07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1.6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35,207,316.73	2,291,263,463.06	-2.45
营业成本	1,900,785,231.25	1,966,461,591.35	-3.34
销售费用	6,233,408.87	4,910,564.79	26.94
管理费用	49,479,274.68	46,785,919.96	5.76
财务费用	10,839,678.56	-7,718,712.80	240.43
研发费用	121,675,351.08	122,780,044.14	-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00,559.59	250,961,804.11	-5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840,154.22	-722,395,588.99	3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362,275.65	851,274,186.23	-7.5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利息和票据贴现利息增加、可转债摊销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主要系收银行承兑汇票比例增加，现汇收款比例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主要系上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减少 2.45%、3.34%，主营业务详见下表及相关注释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纸及纸制品	2,135,124,109.53	1,858,527,983.70	12.95	-2.35	-3.09	增加 0.66 个百分点
蒸汽	84,278,852.91	39,941,548.18	52.61	-10.19	-15.84	增加 3.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原纸	1,795,220,330.81	1,553,771,267.31	13.45	-4.72	-5.73	增加 0.93 个百分点
纸板及纸箱	339,903,778.72	304,756,716.39	10.34	12.39	13.02	减少 0.50 个百分点
蒸汽	84,278,852.91	39,941,548.18	52.61	-10.19	-15.84	增加 3.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浙江	1,489,261,505.69	1,254,248,567.89	15.78	-0.22	-0.85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江苏	377,682,455.94	328,568,323.59	13.00	-2.65	-3.91	增加 1.14 个百分点
上海	232,718,658.47	205,520,431.70	11.69	-18.09	-18.98	增加 0.98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19,740,342.34	110,132,208.70	8.02	3.46	5.14	减少 1.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219,402,962.44	1,898,469,531.88	14.46	-2.67	-3.40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原纸	吨	798,256.26	800,129.90	9,094.93	0.54	0.91	-18.01
纸板及纸箱	万平方米	19,914.32	19,079.07	217.88	14.47	11.63	-42.2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纸制品	直接材料	1,259,807,080.49	67.79	1,279,457,337.18	66.71	-1.54	
	直接人工	24,933,385.35	1.34	24,589,864.27	1.28	1.40	
	制造费用	515,712,094.69	27.75	557,098,828.34	29.05	-7.43	
	运费	58,075,423.17	3.12	56,720,123.35	2.96	2.39	
蒸汽	直接材料	27,672,747.47	69.29	34,132,084.44	71.92	-18.92	
	直接人工	688,510.76	1.72	789,020.67	1.66	-12.74	
	制造费用	11,580,289.95	28.99	12,536,893.49	26.42	-7.6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原纸	直接材料	1,055,824,836.54	67.95	1,109,678,566.74	67.33	-4.85	
	直接人工	16,963,005.75	1.09	17,780,163.16	1.08	-4.60	
	制造费用	443,533,425.02	28.55	482,012,902.04	29.24	-7.98	
	运费	37,450,000.00	2.41	38,746,645.81	2.35	-3.35	
纸板及纸箱	直接材料	203,982,243.95	66.93	169,778,770.44	62.95	20.15	
	直接人工	7,970,379.60	2.62	6,809,701.11	2.53	17.04	
	制造费用	72,178,669.67	23.68	75,085,926.30	27.85	-3.87	
	运费	20,625,423.17	6.77	17,973,477.54	6.67	14.75	
蒸汽	直接材料	27,672,747.47	69.29	34,132,084.44	71.92	-18.92	
	直接人工	688,510.76	1.72	789,020.67	1.66	-12.74	
	制造费用	11,580,289.95	28.99	12,536,893.49	26.42	-7.6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2,219.4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4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关联单位
1	客户 1	8,696.97	3.89	否
2	客户 2	8,426.78	3.77	否
3	客户 3	6,289.62	2.81	否
4	客户 4	5,606.53	2.51	否
5	客户 5	3,199.53	1.43	否
	合计	32,219.43	14.41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1,827.5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8.8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关联单位
1	供应商 1	57,027.98	30.00	否
2	供应商 2	22,662.51	11.92	否
3	供应商 3	11,091.83	5.84	否
4	供应商 4	11,043.18	5.81	否
5	供应商 5	10,002.08	5.26	否
	合计	111,827.58	58.83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占营业收入比 (%)
销售费用	6,233,408.87	4,910,564.79	26.94	0.28
管理费用	49,479,274.68	46,785,919.96	5.76	2.21
研发费用	121,675,351.08	122,780,044.14	-0.90	5.44
财务费用	10,839,678.56	-7,718,712.80	240.43	0.48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1,675,351.0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21,675,351.0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5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0
本科	17
专科	89
高中及以下	2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7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 (%)	变化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00,559.59	250,961,804.11	-55.65	主要系收银行承兑汇票比例增加，现汇收款比例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840,154.22	-722,395,588.99	30.53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362,275.65	851,274,186.23	-7.51	主要系上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到账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96,608,142.64	33.93	1,196,286,566.15	32.99	33.46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5,425,944.60	24.34	661,519,145.52	18.24	73.15	主要系本期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464,561,635.53	9.87	225,263,053.96	6.21	106.23	主要系本期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4,799,099.82	0.74	53,217,590.99	1.47	-34.61	主要系本期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9,599,349.42	0.20	4,548,562.53	0.13	111.04	主要系本期电费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692,553.11	0.06	5,570,496.39	0.15	-51.66	主要系本期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694,160.28	0.25	26,243,806.18	0.72	-55.44	主要系本期期末增值税留抵扣金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9,821,742.82	0.63	3,954,820.14	0.11	654.06	主要系本期总部大楼项目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694,703.47	0.06	1,029,442.91	0.03	161.76	主要系本期新增房屋租赁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48,706.71	0.19	-100.00	主要系预计未来没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期未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20,517.54	0.05	7,278,154.39	0.20	-70.86	主要系期末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244,813,860.06	26.45	516,291,764.32	14.24	141.11	主要系本期银行短期借款增加、非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已贴现未达到终止确认条件的金额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50,656,347.83	5.33	64,084,194.90	1.77	291.14	主要系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5,077,306.04	0.11	3,718,621.95	0.10	36.54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3,691,931.83	0.50	17,812,372.55	0.49	33.01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0,351.37	0.03	707,859.18	0.02	114.78	主要系本期可转债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2,126,818.26	0.05	822,597.34	0.02	158.55	主要系本期增加房屋租赁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877,178.89	0.23	2,504,747.92	0.07	334.26	主要系子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的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509,781.86	8,509,781.86	未到账应收利息	未到账应收利息	5,010,753.29	5,010,753.29	未到账应收利息	未到账应收利息
应收票据	48,584,654.95	48,584,654.95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61,652,244.32	61,652,244.32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应收票据	208,357,565.98	208,357,565.98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39,693,750.10	39,693,750.10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合计	265,452,002.79	265,452,002.79			106,356,747.71	106,356,747.71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一）行业格局和趋势”部分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初余额 120,607,032.59 元，期末 131,794,948.20 元，期末比期初增加 11,187,915.61 元，主要系：

(1) 全资子公司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从联营企业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8,568,089.95 元，收到现金分红 1,322,858.62 元，其他综合收益 8,372,430.97 元，净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15,617,662.30 元。

(2) 全资子公司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从联营企业浙江矽感锐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投资收益-982,698.64 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446,510.58 元，净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4,429,209.22 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1,519,145.52	40,082,951.71			1,393,191,500.00	949,367,652.63		1,145,425,944.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013,176.54			3,199,029.09		7,679,789.89		53,134,357.56
合计	725,532,322.06	40,082,951.71		3,199,029.09	1,393,191,500.00	957,047,442.52		1,198,560,302.1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全资子公司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实业”）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投资如下：

- 1、荣晟实业向杭州湖畔小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比例 5.00%。2019 年度报告期末完成全部实缴。
- 2、荣晟实业向兰溪普华臻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比例 20.00%。2020 年度报告期末完成全部实缴。本报告期收回投资成本 3,710,596.75 元，收到投资收益 727,364.59 元。
- 3、荣晟实业向浙江容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比例 1.67%。2021 年度报告期末完成全部实缴。本报告期收回投资成本 615,826.39 元，收到投资收益 300,839.61 元。
- 4、荣晟实业向平湖绿合金凰展平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比例 33.33%。2020 年度报告期末完成全部实缴。
- 5、荣晟实业向平湖绿合金凰展平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比例 12.50%。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完成全部实缴。本报告期收回投资本金 3,353,366.75 元，收到投资收益 7,109.97 元。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40,702.98	38,519.48	29,801.43	-359.73
平湖恒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资源回收利用	100.00	67.79	67.79		-40.60
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1,800.00	19,390.89	19,388.01		148.77
荣晟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贸易及技术开发类	20,000.00	11,695.67	11,682.18		-151.61
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	零售业	80.00	4.82	4.82		-0.91
上海依晟实业有限公司	贸易类	50.00	7,887.38	7,884.49	102.86	-193.77
嘉兴依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0.05	0.05		-0.07
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0	25,346.46	7,288.26	8,506.14	-1,295.64
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0	2.48	2.48		
安徽荣晟环保纸业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8,000.00				
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业	70,293.08	5,805,388.17	433,504.89	111,907.68	28,184.47
浙江矽感锐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455.03	5,067.29	1,971.71	459.76	-547.48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研发	5,000.00	0.82	0.82		-0.07
平湖市浙能荣晟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造纸工业以木材、竹、芦苇等原生植物和废纸等再生纤维为原料，具备天然的资源循环利用属性。产业链分为制浆、造纸、纸制品三大环节，其中浆纸系（木浆、废纸浆）和废纸系（箱板纸、瓦楞纸）是主要细分领域。目前，我国造纸工业主要原料中有约 77%的原料来源于各类固体

废弃物，有约 20% 的能源来源于固体废物，已发展成一个完整的可实现自然界碳循环的循环经济体系，是我国国民经济中具有循环经济特征的重要基础原材料产业和新的经济增长点。

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造纸行业也逐步经历着从早期的产能分散、工艺粗放式生产向集约型发展模式的过渡。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下，同时下游用纸终端消费量持续上升的推动下，我国造纸技术装备如今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技术和产品体系，取得了多项技术成果，在产品的柔性生产能力、生产效率以及成套设备的供应能力等方面实现了较大的技术突破，部分技术已达到或接近国际领先水平。加上“并购六条”等政策的出台有力推动了造纸企业进行同业整合，完善产业链布局，扩大主业规模，有效利用标的公司的业务与资源优势，实现双方在技术、产品、市场、产能等资源的有效整合，平抑行业周期性风险，在生产能力、区域布局、产品结构等多方面实现补链、强链。

目前造纸行业低端市场超载，企业只有通过创新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才能免遭市场淘汰。以技术创新驱动产业升级与高质量发展是造纸产业改革的关键，也是产业经济提质增效的关键。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有利于推进造纸业企业管理工作的现代化，增强企业的灵活性和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的适应能力，还推动传统造纸产业的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促使新产业形态的形成，如智能制造、绿色供应链、柔性生产等，从而能够显著提升造纸产业的核心竞争力，为了与新质生产力的发展相匹配，造纸业必须深化改革，建立新的生产模式与生产关系，确保生产要素的自由流通与高效配置。作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力量，数字经济正加速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成为撬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数字经济是优化造纸企业资源配置、实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重要手段。通过对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数字技术的应用，造纸企业能通过实时感知各生产要素的使用状态，预测诊断设备运行工况，动态优化生产调度，挖掘节能降耗潜力，提升资源综合利用率。还能跨界整合上下游资源，精准对接绿色原料供给与市场需求，构建资源高效循环利用体系，助推行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随着全球对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视，造纸行业的环保要求变得更加严格和全面。作为全球最大的纸和纸板生产国之一，中国造纸行业的可持续发展与环境保护政策息息相关。《关于全面禁止进口固体废物有关事项的公告》的实施，为中国废纸回收与资源化利用体系注入了新动力，标志着国内废纸循环利用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将循环经济提升至国家战略高度，旨在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物资回收再生利用机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的实施，也进一步强化了对企业环保行为的监管。《造纸行业“十四五”及中长期高质量发展纲要》所提出的总体目标，旨在构建低碳环保且可持续发展的绿色纸业。这些政策的综合实施，不仅提升了中国造纸行业的环境绩效，也促进了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竞争力也为推动中国造纸行业实现绿色、低碳、循环的发展目标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在“双碳”目标的背景下，绿色发已展成为造纸工业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造纸行业积极响应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号召，结合加强政策引导与法规建设，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构建与优化循环经济模式，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动造纸工业低碳、循环、可持发展。通过建立林浆纸一体化循环、制浆废液循环、废纸回收利用循环等

体系，采用清洁生产技术、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调整原料和能源结构等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加强废弃物回收利用，降低环境影响，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

展望未来造纸工业形势，虽然外部环境还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但在经济复苏和消费提振的带动下，造纸行业有望延续修复势能，整体盈利情况改善。技术创新、数字化转型、绿色发展和资源整合是当前造纸行业发展的关键趋势。应积极把握这些趋势，调整战略方向，加强技术创新和环保投入，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并实现可持续发展，大力培育品牌企业、塑造品牌产品，以高质量发展赢得更强更优的产业目标，为建设中国式现代化贡献产业新的更大力量。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荣晟环保是一家以“环保”为名的造纸企业，以环保发展为核心理念，积极打造循环经济产业园，并向纸基新材料产业园建设迈进，走“三废一新”绿碳造纸之路。

1、构建高质量循环产业发展体系。坚持“两山”理念，以“三废”为资源，创造绿色 GDP，将社会废弃物（如废纸、废棉花、废木纤维）作为原料，生产高品质的再生环保纸；将废渣（含废弃秸秆、树枝、纸渣）作为热电燃料；将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生产。公司将进一步集成和创新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再生利用技术，提升园区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打造绿色生态美丽工厂，争创生态文明示范企业。

2、响应“双碳”目标，全面推进能源减碳。持续开展减污降碳类技术改造，积极开展生物质锅炉项目建设，将生物质作为煤炭化石燃料替代能源。公司还将继续推进光伏发电项目，为降碳减污作贡献。

3、推进重大项目落地，稳健推进基地布局和产能扩张。公司积极拥抱资本市场，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 亿平方新型智能包装材料建设项目”和“绿色节能升级改造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结项，2023 年 8 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将稳步推进年产 5 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一期）、绿色智能化零土地技改项目、生物质锅炉项目等募投项目建设，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除持续推进安徽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外，公司拟通过实施“1+2+3+N”发展战略，即建设一个总部经济楼，创建研发、孵化两大中心，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的谋划之年；是荣晟环保深化“创新+落地”行动的进阶之年，也是公司高质量发展实现跃升的关键之年。公司将继续紧扣“1+2+3+N”发展战略，围绕“创新落地年”工作部署，发展新质生产力，聚焦市场、生产和管理，深入践行“早、干、抢、拼”四字方针，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拔高标杆、奋勇争先，在高质量发展的赛道上，奋力谱写提质增效新篇章，为“十四五”圆满收官打下坚实基础。

1、实干笃行深度挖潜，擘画高质量发展“新图景”

公司组建九大战斗连队及九大专项小组，通过梳理市场、造纸、热电、包装、财务、行政六大板块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宣导签订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制，将目标进行层层分解到责任主体，齐心协力推进落实，紧扣经济增效主线，提质攻坚、提速布局、提效管理，抢抓发展机遇，勇拓市场渠道，以“满格状态”开启新征程。

公司将有序推进总部经济项目，推动总部大楼建设尽快竣工投入使用，成为公司研发创新、市场开拓、人才培养的新高地，展示企业形象、深化合作交流的新窗口。深耕总部企业的成长沃土，强增造纸基地的内生动力，根据市场需求挖掘未来潜力项目，扩大产业布局，持续实现产业链上产品的多元化和差异化，培育公司长远竞争优势与新兴增长极，形成多元化、高附加值的产业体系。有序开展造纸提速提质提效、热电联产节能降碳智能化改造等项目，有力提升节能减排降耗，实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双赢。同步扎实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增强公司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提高企业的抗风险能力，拓宽公司市场领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2、坚定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塑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作为绿色低碳发展的践行者，在数智转型下实现技术迭代升级，科创赋能是必走之路。以科技创新提升新质生产力，推动企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转型升级。深度打造专业领域高水平的专家人才队伍，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促进企业合作与人才项目成果转化，打通产业培育链条不断提升公司自主研发与科技创新的能力。公司持续推进技改项目，通过创新生产工艺和技术，提升制造装备水平，以实现质量和效率的提升，并且结合热电联产，充分利用生产环节产生的余压、余热等能源，最大限度实现资源化，强化源头控制，深挖减排潜力，打造全产业链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生态体系。

在数智化转型方面，公司将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搭建数据自助分析平台，以业务需求为引领，借助技术为业务赋能，端到端贯穿销售、生产、质量管理、供应链、物流、设备保养等环节，优化生产流程，提升管理水平。在数字经济浪潮下，公司也将深化大数据分析与应用，丰富数智化手段应用于更多场景拓展和产业链延伸，推动“智改数转”，向“新”而行，以数据驱动决策、管理和创新，促进全面提升资源与生产效率。

3、党建领航人才赋能，注入高质量发展“新动力”

秉承“党管人才”原则，坚持党建引领，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引才育才优势，扩大党建引领育才储才“蓄水池”。坚持以常态化党建攻坚推动党建与企业管理深度融合，将党的建设有效融入到企业生产经营的全过程，为企业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党建+人才”的示范企业。

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通过“砺兵炼才”全面提升人才效能，完善人才培养模式，锻造高素质专业化的“荣晟铁军”。依托“智慧大讲堂”学习平台，打造更高层次、更具针对性、更富系统性的多项专题培训。坚持真心爱才、悉心育才、倾心引才、精心用才，着力打造人才梯次培育链。积极与高等院校开展合作，完成工程管理人员轮训，提升员工综合素养与业务技能。扎实推进后备管理人才管理体系建设，逐步完善“阶梯式”后备管理人才管理模式，探索

构建职务、职级、职称晋升三轨并行机制，全力畅通高技术人才内部晋升渠道，打造一支综合素质高、战斗力强的后备管理人才队伍，为企业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在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中，主要原材料废纸、原煤等，废纸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63%左右，原煤占比则在 10%左右，废纸和原煤的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及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多年专注经营包装纸及纸板类产品，已和国内外多个废纸原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拥有较为稳定的原材料来源。公司长期以来密切关注废纸价格变化情况并提前预测废纸价格变动趋势，已执行科学合理的库存管理机制，灵活拓展采购来源，同时也通过不断提高研发能力，从技术上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来抵消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负面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民经济快速增长、经济全球化，我国造纸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国内企业在经过多年发展后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实力和资金实力，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提高技术水平、提升产品档次；国外知名造纸企业也通过独资、合资的方式将生产基地直接设立在中国，凭借其规模、技术等方面的优势直接参与国内市场竞争。加上包装用纸具有单品价值低、质量轻、体积大的特点，受运输成本限制，存在一定的销售半径，区域性特征明显。公司所处长三角区域是包装用纸的主要消费区域，集中了不少同行业造纸企业或其生产基地，区域市场竞争激烈。

公司近年来不断扩大业务规模，提高设备和技术水平，持续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年产 20 万吨再生环保纸及中水回用项目的达产，为公司开辟了低克重高强瓦楞纸的市场。产品结构的多元化和高档化有利于扩散市场风险，提高公司市场防御能力，同时高档产品的毛利率较高，公司不断地改善产品结构，可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行业的周期性风险

造纸行业是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关系密切的重要基础原材料产业，涉及农、林、化工、机械、电子、能源、运输等多个领域。纸张消费量受到全社会各个领域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其消费水平是衡量一个国家经济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因此，造纸行业的盈利能力与经济周期的相关性比较明显，造纸行业随国家宏观经济波动而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和周期性，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以促进生产制造业与金融服务业产融结合、工业化与智能化、数字化深度融合为主线，全面优化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

4、环保政策变动风险

随着社会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以及政府对环保要求的日益趋严，造纸行业环保政策频出且日趋严厉，多管齐下进行产业调整。近年来，受“禁废令”、节能减排、循环经济等政策影

响，造纸行业内高耗能、高污染、低效益的中小企业被加速淘汰，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造纸行业进入重要转型发展期。为适应不断提高的环保要求，公司将可能持续加大环保投入，进而增加日常运营成本，导致企业规模扩张趋缓。

公司始终以“节能减排、和谐发展”为目标，坚持绿色制造、智能制造，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以废物交换、循环利用，最大限度地提高资源利用率，实施绿色节能升级改造，加大环保项目建设力度，切实保证公司废弃物的达标排放。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和运作机制的健全优化，持续完善“三会一层”及内部控制的规范运作，进一步明确并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职责与作用，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运作，有效提升治理水平，促进公司稳步、健康、高质量发展。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均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使其对重大事项享有充分的知情权和决策权。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并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客观公正地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独立行使监督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并完成监事会换届工作，

对全体股东负责，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意见，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监事职责。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并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责任，将投资者权益保护的理念与要求纳入经营发展战略中，持续完善健全投资者权益保护长效机制。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电话、电子邮件、上证 e 互动等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护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为投资者持续创造合理的投资收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1 月 18 日	详见《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2 月 3 日	详见《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详见《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11 月 12 日	详见《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

				号：2024-078)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冯荣华	董事长	男	59	2024-01-17	2027-01-16	104,428,865	104,428,865	-	-	112.00	否
冯晟宇	董事、总裁	男	33	2024-01-17	2027-01-16	11,760,000	11,760,000	-	-	76.54	否
褚芳红	董事、副总裁	女	42	2024-01-17	2027-01-16			-	-	57.20	否
张云华	董事	女	52	2024-01-17	2027-01-16			-	-	38.67	否
俞益民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3	2021-01-29	2024-01-16			-	-	0.22	否
冯小岗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3	2021-01-29	2024-01-16			-	-	0.22	否
王雪梅	独立董事	女	55	2024-01-17	2027-01-16					5.00	否
蔡明灯	独立董事	男	53	2024-01-17	2027-01-16					5.00	否
黄科体	独立董事	男	57	2024-01-17	2027-01-16			-	-	5.00	否
陈雄伟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60	2021-01-29	2024-01-16	11,657,762	11,657,762	-	-	0.75	否
丁列	监事会主席	男	38	2024-01-17	2027-01-16			-	-	20.28	否
朱杰	监事	男	37	2024-01-17	2027-01-16			-	-	15.66	否
顾永明	监事	男	41	2024-01-17	2027-01-16			-	-	39.56	否
胡荣霞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女	43	2024-01-17	2027-01-16			-	-	58.96	否
赵志芳	副总裁	男	45	2024-01-17	2027-01-16			-	-	27.86	否
沈卫英	财务总监	女	52	2024-01-17	2027-01-16			-	-	34.88	否
合计	/	/	/	/	/	127,846,627	127,846,627	-	/	497.8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冯荣华	历任浙江省平湖造纸厂副厂长、厂长，浙江省平湖市兴星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嘉兴市荣晟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荣晟环保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冯晟宇	2018年3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曾任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荣晟环保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裁。
褚芳红	历任公司营销部经理、总监、公司监事、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张云华	2006年7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采购部主管、采购部副经理、公司董事兼采购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采购部经理。
俞益民	曾先后任职于浙江金利玩具有限公司、平湖会计师事务所，曾任平湖信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门经理，平湖新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主任会计师。2020年1月至2024年1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小岗	1983年至2003年任职于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工程师，科研所副所长、设计院院长等职。现任宜宾长泰轻工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银桥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负责人。2020年1月至2024年1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雪梅	曾先后任职于平湖市百货公司、平湖市乍浦商业公司、乍浦国贸大厦、原平湖正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曾任原嘉兴中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部门经理。现任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4年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蔡明灯	曾先后担任浙江兴宝龙建材有限公司技术员，浙江山鹰集团热电公司副总，浙江长兴山鹰综合利用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监事，湖州织里长和热电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监事。现任浙江省节能协会热电专委会秘书长。2024年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科体	1989年至2001年任职于四川内江发电总厂从事锅炉生产技术管理工作，曾任杭州锦江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技术部负责人。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富丽达热电有限公司锅炉专业技术负责人、工程师。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雄伟	曾任平湖市造纸厂会计，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董事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21年1月至2024年1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丁列	曾任职于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7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热电部值长、热电部副经理、热电部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热电部经理。
朱杰	2009年4月在本公司从事销售，担任区域经理；2016年4月至今在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历任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兼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顾永明	2008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从事电仪工作，历任电仪班长、主管等，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设备部副经理。
胡荣霞	历任公司行政人力资源部主管、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
赵志芳	历任公司技术部主任、生产技术设备科主任、机械科科长及经理、造纸事业部经理、造纸事业部生产总监、公司副总经理等；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沈卫英	2012年3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由于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顾永明同志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由冯荣华先生、冯晟宇先生、褚芳红女士、张云华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雪梅女士、蔡明灯先生、黄科体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丁列先生、朱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同意选举冯荣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聘任冯晟宇先生为公司总裁，胡荣霞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褚芳红女士、赵志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沈卫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第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丁列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冯荣华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	-
	荣晟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7月	-
	上海依晟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2月	-
	上海樽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4月	-
	上海德力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6月	-
	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1月	-
	安徽荣晟环保纸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3月	-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5月	-
	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2年12月	-
	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5年3月	-
	嘉兴依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0年10月	-
	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8月	-
	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8月	-
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6月	-	
冯晟宇	上海德力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9月	-
	上海樽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4月	-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
	浙江矽感锐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
	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2018年3月	-
	勒威半导体技术（嘉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
	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6月	-
褚芳红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
马晓鸣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
俞益民	平湖新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主任会计师	2003年9月	2023年9月
冯小岗	宜宾长泰轻工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9年1月	-
	重庆银桥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负责人	2017年4月	-
	四川省成都市泰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	-
黄科体	杭州富丽达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2002年7月	-
王雪梅	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2月	-
蔡明灯	浙江省节能协会热电专委会	秘书长	2020年7月	-
	湖州南浔长和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
丁列	平湖市浙能荣晟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10月	-
胡荣霞	荣晟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
	上海依晟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5月	-

	嘉兴依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0 月	-
	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8 月	-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
赵志芳	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
	安徽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4 月	-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5 月	-
	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8 月	-
	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6 月	-
沈卫英	安徽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4 月	-
	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1 年 11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的报酬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支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97.80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冯荣华	总经理	离任	换届
冯晟宇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冯晟宇	总裁	聘任	换届
俞益民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冯小岗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王雪梅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蔡明灯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陈雄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
丁列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
褚芳红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褚芳红	副总裁	聘任	换届
胡荣霞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胡荣霞	副总裁	聘任	换届

赵志芳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赵志芳	副总裁	聘任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八届一次	2024-1-17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荣 23 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纸基新材料项目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二次	2024-2-27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八届三次	2024-2-28	1、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荣 23 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八届四次	2024-3-10	1、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八届五次	2024-4-29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八届六次	2024-8-13	1、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荣 23 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八届七次	2024-8-28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八届八次	2024-10-21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届九次	2024-10-23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十次	2024-12-20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冯荣华	否	10	10	0	0	0	否	4
冯晟宇	否	10	10	0	0	0	否	4
褚芳红	否	10	10	0	0	0	否	4
张云华	否	10	10	0	0	0	否	4
俞益民	是	0	0	0	0	0	否	1
冯小岗	是	0	0	0	0	0	否	1
王雪梅	是	10	10	4	0	0	否	3
蔡明灯	是	10	10	4	0	0	否	3
黄科体	是	10	10	4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雪梅、蔡明灯、冯荣华
提名委员会	蔡明灯、黄科体、冯晟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科体、王雪梅、张云华
战略委员会	冯荣华、蔡明灯、褚芳红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17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审计委员会就提交的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并提出了相关意见。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王雪梅女士担任主任委员。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预测，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条件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委员对该议案回避了表决，其他委员一致通过该议案。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2月16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审计委员会就提交的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并提出了相关意见，全体委员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4月29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全体委员一致通过该议案。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8月23日	审议《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2项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审计委员会就提交的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并提出了相关意见，全体委员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10月16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全体委员一致通过该议案。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17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提名冯晟宇先生为总裁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胡荣霞女士为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褚芳红女士、胡荣霞女士、赵志芳先生为副总裁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沈卫英女士为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等5项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提名委员会就提交的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并提出了相关意见，全体委员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17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提交的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并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4年2月16日	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等2项议案。	公司2024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和发放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也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的薪资水平、所在地区的物价水平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全体委员一致同意。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7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战略委员会就提交的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并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4 年 2 月 16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委员就提交的议案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并提出了相关意见，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0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5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8
销售人员	35
技术人员	132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49
其他人员	462
合计	1,0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
本科	55
大专	256
大专以下	735
合计	1,05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不同的岗位性质制定了员工薪酬制度和薪酬体系，以岗定薪，注重考核和激励，兼顾公平。公司按照岗位职能将员工分为生产、销售、技术研发、财务、管理及其他五类人员。同时，公司按职位级别设置了总裁、副总裁、总监、经理、主管、班长、组长等管理岗位。

生产人员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福利工资、加班补贴等。基本工资结合当地薪资水平，在当地最低薪资标准基础上上浮一定比例；加班工资按照劳动法标准执行；对于不同生产工种的岗位，按不同的等级标准给予岗位津贴；同时，根据产值达成率考核情况对生产员工、生产班组长支付产值考核奖金。

销售、管理、技术人员薪资包括固定工资、职务工资、岗位奖金、技能工资、出勤奖金、加班工资、考核奖金等。其中职务工资系根据岗位的不同职务等级，给予对应的职务工资；技能工资系根据职员的学历不同，给予对应的技能工资；出勤奖金系每月对于满勤的职员给予的出勤奖金；考核奖金系对于转正的职员，参与绩效考核，具体依照绩效考核相关制度支付考核奖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定人才强企战略，重视人才培育和孵化，建立了系统化、全方位的人才培养体系。公司积极推行各项培训计划，除新员工入职培训和消防培训等常规培训外，还针对不同岗位的员工实施不同层次、不同专题的培训，主要分为管理类、高新类、法治教育类、技能类、安全类、环保类和礼仪类等，旨在打造和建设适应于公司全面发展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公司鼓励员工参加学历提升或职业技能培训，定期开展职称自主评审工作，并建立了公开竞岗、赛马 PK 等晋升通道，营造公开、公平、竞争的人才成长环境，调动员工自主学习成才的积极性，选拔适应公司发展的专业技术人才，夯实铁军团队人才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474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88.36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稳定增长股利。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时，每一会计年度

至少须一次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年度现金分红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4)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年度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分配现金红利的原因及未用于分配现金红利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7)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决策机制与程序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要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公司在制定和修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并应当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并根据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等要求按照参与表决股东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

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公司可以根据内外部环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78,432,265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7,716,600 股，即以 270,715,6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9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2,650,675.85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已于 2024 年 5 月实施完毕。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本。上述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32,448,121.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346,551.79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6.2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65,805,718.17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98,253,839.17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9.24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89,627,547.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65,805,718.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455,433,265.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41,715,914.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88.4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346,551.7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266,600,657.58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制定、管理和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子公司建立健全管理与考核制度，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还督促子公司对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前向公司报告工作，规范子公司生产经营。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427.45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一直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将其放在企业长远发展的战略高度来考虑。公司在造纸生产过程中产生主要污染物为碎纸工段的废水、洗浆工段的废水、造纸工段的白水，其他污染物包括废气、固废等。公司废水经过厌氧、曝气、沉淀等工艺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锅炉废气经过 SNCR+PNCR 脱硝、袋式除尘、湿电除尘、石灰石—石膏法脱硫等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固废主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无害化处置利用。

主要污染物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	纳管排放	1	厂区内	50mg/L	三级排放	147t	148.06t	无
废水	氨氮	纳管排放	1	厂区内	5mg/L	三级排放	14.7t	14.805t	无
废气	烟尘	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厂区内	8.62mg/m ³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7-2018)	4.13t	32.64t	无
废气	二氧化硫	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厂区内	31.01mg/m ³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7-2018)	20.79t	103.12t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厂区内	30mg/m ³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7-2018)	90.79t	103.12t	无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废物代码	现状去向
1	铁丝、铁钉	一般固废	/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	纸渣	一般固废	/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废物代码	现状去向
3	沉砂	一般固废	/	热电锅炉焚烧
4	渣浆	一般固废	/	PM5 回用
5	污泥	一般固废	/	PM5 回用
6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	厂家回收
7	废毛布、干网	一般固废	/	外售资源利用
8	废塑料	一般固废	/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9	废橡胶	一般固废	/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0	废保温棉	一般固废	/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1	废铁	一般固废	/	外售资源利用
1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3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900-249-08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4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900-041-49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5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772-005-18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6	实验室废液	危险废物	900-047-49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7	废铅酸蓄电池	危险废物	900-044-49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8	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	900-041-49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19	废弃树脂	危险废物	900-015-13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0	炉渣	一般固废	/	外售资源利用
21	脱硫石膏	一般固废	/	外售资源利用
22	粉煤灰	一般固废	/	外售资源利用
23	废布袋	一般固废	/	企业回收综合利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项目建设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生产运行严格遵守国家《环境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确保各项污染物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

(2) 公司配套了完善的环保处理设施，污水处理主要工艺为：汇集池-斜网回收-气浮-预酸化-厌氧-好氧-二沉池，深度处理工艺，可实现污水的达标排放，并且配套了中水回用系统，尽可能的回用处理后污水，以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废水日处理能力为 13,000 立方。污水在线监测设施由公司直接管理并委托有运维资质的单位进行维护，公司废水各项排放指标均符合环保部门的排放标准。

(3) 公司配套自备电厂，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布袋除尘、脱硫脱硝等环保工艺及设施，脱硝工艺采用 SNCE+PNCR，脱硫工艺主要为炉外石灰石-石膏脱硫。公司安装有 3 套烟气在线监测设施，由公司直接管理，并委托有运维资质的单位维护，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获得环保部门出具的排污许可证，在建项目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工作。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9 月，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重新编写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向平湖市环境保护局备案通过，备案号 330482-2023-067-M。公司定期开展环境应急预案演练，应急救援物资储备齐全，并落实应急救援措施和责任，保护员工的人身安全，减少财产损失和环境污染，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为更好地了解企业自身的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公司在厂区周边环境敏感点和实行的各类项目设点，对产生的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并将信息公布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202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沿用了上一年度企业自行监测方案，作为 2024 上半年度企业自行监测方案，2024 年 8 月自行监测方案重新修改完成并生效。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际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制度了严格的作业规范，采取相应有效的治理措施，不存在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纠纷，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所属企业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监测，采用先进、经济、可靠的“三废”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未出现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55,86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运用节能升级工艺、上线数字化管理系统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再生环保纸领域四十余年，近年来积极围绕“3060”双碳目标，争做绿色发展的引领者，通过产品研发、工艺升级、数字化转型等方式减少碳排放以实现碳中和，加强绿色生产研究，切实践行生态环境保护。公司除坚持研发再生环保纸材料外，还通过使用清洁能源发电供热减少化石能源消耗，如采用木屑、纸渣、污泥、厌氧塔沼气等各类生物质代替煤进入锅炉掺烧；同时采用屋顶、水池等空间表面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进一步增加绿电渗透比例。公司还通过运用节能升级工艺，如采用新型靴压系统节省纸机蒸汽消耗，改造热电汽轮机提升发电效率，降低生产过程碳足迹；通过引进先进自动化设备，对现有造纸生产线和配套废物处理设施实施节能及数字化升级改造，改善设备机械性能，降低能源消耗及污染物排放，节约生化污泥，减少纸渣无害化处理成本，助力提升传统造纸业的绿色化、智能化水平；为减少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公司对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密闭处理，收集尾气；并针对车间工艺废气，采取喷淋吸收的形式消除异味。公司还实施污泥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通过优化现有锅炉运行方式，对嘉兴地区一般工业固废进行处理，不仅不新增用煤量，还使固废实现源头减量、分类资源化利用以及无害化处置。此

外，公司积极促进数字化转型，上线数字化管理系统，如博依特数字化平台、全自动智能输送和分切系统等，提升了日常生产、运营和管理效率，提高了企业综合能效水平。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冯荣华、陈雄伟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 年 9 月 1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冯荣华、张云芳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在服从和满足所有届时有效的监管规则的前提下，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方式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则违反承诺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016 年 9 月 1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冯晟宇、冯晟伟、陈雄伟、陆祥根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知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减持方式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	2016 年 9 月 1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则违反承诺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回报的承诺	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2 年 8 月 26 日	是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回报的承诺	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公司未来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保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8 月 26 日	是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冯荣华，董事兼总裁冯晟宇，监事会主席陈雄伟（离任）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亦不存在减持公司已发行的可转债的计划；2、若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与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时间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3、若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在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募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是	自承诺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股票的,本人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参与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认购成功,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同时,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4、本人自愿作出本承诺函,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并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其他	董事兼副总裁褚芳红,董事马晓鸣(离任),独立董事冯小岗(离任)、黄科体、俞益民(离任),监事朱杰、顾永明,高级管理人员胡荣霞、赵志芳、沈卫英	1、如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不参与认购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2、本人自愿作出本承诺函,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并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3、若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是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张云华	1、如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不参与认购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2、本人自愿作出本承诺函,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并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3、若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3 年 5 月 4 日	是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作武、沈永庭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朱作武 5 年、沈永庭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保荐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	------------	---

注：上表中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2024 年度公司无对应需保荐事项，未发生相关保荐费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未履行承诺或被上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度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浙江民星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星纺织”）、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湖农商行”）之间存在销售商品、提供服务、资金存贷款业务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民星纺织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与平湖农商行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中，存款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不含业务保证金），贷款授信额度 5000 万元人民币。	相关公告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解决残疾人之家员工就近就业，公司拟向关联自然人冯晟宇先生、冯晟伟先生租赁其位于平湖市当湖街道东湖星城 1 幢 201、202、203、204、205、206 室（建筑面积合计 1,440.24 m ² ）的物业用于设立五星级残疾人之家及生产经营活动，租金为 57.80 万元/年，合同期限五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合计约为人民币 289.00 万元。	相关公告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在全资子公司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安				

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等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本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担保发生额为0元，截至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15亿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自有资金	138,000.00	111,3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杭州银行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2-5	2024-2-29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3.30%		10.85			是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3.57	2023-8-22	2024-3-15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5.42%		1.01			是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935.89	2023-8-23	2024-3-14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5.07%		26.37			是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466.43	2023-8-22	2024-8-15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4.53%		64.96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2,564.11	2023-8-23	2024-8-16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4.36%		535.48			是	是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	2024-6-4	2024-7-3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3.30%		25.34			是	是	
东吴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0	2023-8-17	2024-8-19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5.82%		870.28			是	是	
东吴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	2023-8-17	2024-8-19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5.69%		567.49			是	是	
华福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0	2023-8-21	2024-8-23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5.41%		811.57			是	是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6-5	2024-9-25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2.15%		32.39			是	是	
中信银行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2024-7-5	2024-10-15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28%		7.03			是	是	
首创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	2023-11-16	2024-11-18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5.03%		149.64			是	是	
招商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3-26	2024-11-28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94%		65.25			是	是	
广发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2023-11-16	2024-11-22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3.89%		77.60			是	是	
广发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700.00	2023-11-16	2024-11-21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2.19%		37.09			是	是	
华福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	2023-11-29	2024-12-3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4.60%		137.52			是	是	
东吴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0	2024-8-21	2025-8-12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15,000.00		是	是	
东吴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8-21	2025-1-22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5,000.00		是	是	
华福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500.00	2024-2-6	满3个月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3,500.00		是	是	
华福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500.00	2024-2-6	满3个月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3,5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华福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0	2024-9-3	满 3 个月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2,500.00		是	是	
华福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0	2024-9-3	满 3 个月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2,500.00		是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	2024-7-4	工作日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1,000.00		是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0	2024-8-19	工作日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15,000.00		是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	2024-10-30	工作日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1,000.00		是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12-2	工作日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5,000.00		是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12-5	工作日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5,000.00		是	是	
中信银行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	2024-4-8	2025-4-7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10,000.00		是	是	
首创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2-26	2025-3-5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5,000.00		是	是	
首创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	2024-7-2	每周一、二、三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1,000.00		是	是	
广发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	2023-11-16	2025-2-6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300.00		是	是	
广发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6,000.00	2024-3-6	满 11 个月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6,000.00		是	是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3-13	满 6 个月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5,000.00		是	是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3-13	满 6 个月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5,000.00		是	是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4,000.00	2024-12-9	2025-3-9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4,000.00		是	是	
中金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6,000.00	2024-7-10	满 180 天后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6,000.00		是	是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浙商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2024-7-15	满 28 天后每周一、二、三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2,000.00		是	是	
浙商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	2024-7-17	满 9 个月后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3,000.00		是	是	
浙商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2024-11-29	满 365 天可赎回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无			5,00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 年 8 月 24 日	57,600.00	57,001.72	57,001.72		31,543.37		55.34		2,793.37	4.90	
合计	/	57,600.00	57,001.72	57,001.72		31,543.37			/	2,793.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5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是	否	16,300.00	1,299.01	11,404.12	69.96	2025年8月	否	是		-1,295.64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绿色智能化零土地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4,722.47	1,494.36	4,160.00	28.26	2025年8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生物质锅炉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0,000.00				2025年8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5,979.25		15,979.25	100.00	2023年9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57,001.72	2,793.37	31,543.37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10,810.08 万元，经公司 2023 年 11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810.0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301 号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将 10,810.08 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生物质锅炉项目”因土地招拍挂程序进度未达预期，公司尚未取得本项目所需土地权证，搁置时间超过一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公司对该项目的可行性等进行了重新论证。2025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取得本项目所需土地权证。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加快推进本项目建设进度，促使募投项目尽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单位：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78,431,276	100				-5,818,434	-5,818,434	272,612,842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78,431,276	100				-5,818,434	-5,818,434	272,612,842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8,431,276	100				-5,818,434	-5,818,434	272,612,84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了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所回购的股份 5,822,35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2) 公司发行的“荣 23 转债”自 2024 年 2 月 26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46,000 元“荣 23 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3,92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1)。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 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9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 (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冯荣华	0	104,428,865	38.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云芳	0	13,004,022	4.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晟宇	0	11,760,000	4.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晟伟	0	11,760,000	4.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雄伟	0	11,657,762	4.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陆祥根	0	11,321,828	4.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嘉	1,899,880	1,899,880	0.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977,900	977,900	0.36	0	无	0	其他
孙维镇	463,700	825,00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3 组合	799,100	799,100	0.29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冯荣华	104,428,865		人民币普通股	104,428,865			
张云芳	13,004,022		人民币普通股	13,004,022			
冯晟宇	11,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0,000			
冯晟伟	11,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0,000			
陈雄伟	11,657,762		人民币普通股	11,657,762			
陆祥根	11,321,828		人民币普通股	11,321,828			
沈嘉	1,899,880		人民币普通股	1,899,88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977,900		人民币普通股	977,900			
孙维镇	8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5,00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3 组合	7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799,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户情况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止本报告期末，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专用证券专户持有公司股份 7,716,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3%。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冯荣华、张云芳为夫妻关系，冯晟宇、冯晟伟分别为冯荣华夫妇之长子和次子。除此之外，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冯荣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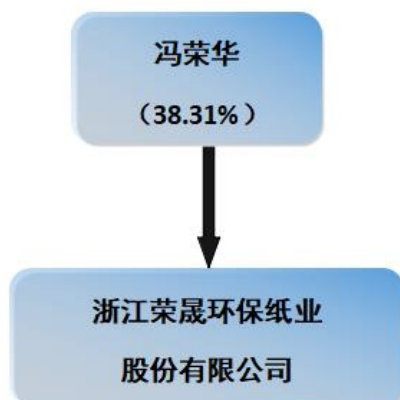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冯荣华、张云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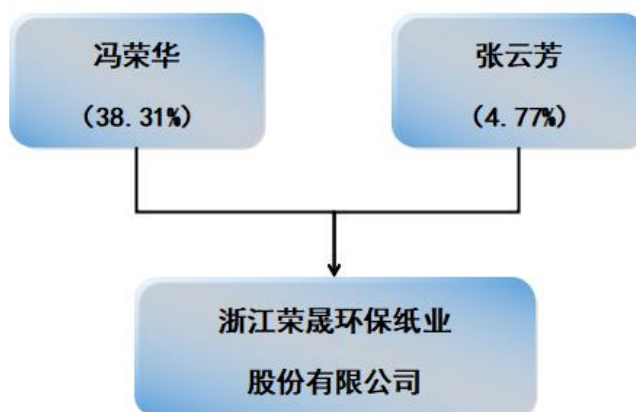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3月11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15.52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3,865,979至7,731,95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39%至2.78%。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12,000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回购用途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股份)
已回购数量(股)	5,822,356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截至2024年10月22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累计回购股份5,822,356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278,434,768股的2.09%，使用资金总额为65,805,718.17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并于2024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所回购的股份5,822,356股的注销手续。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10月25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16.36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6,112,469至12,224,93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20%至4.39%。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回购用途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股份)
已回购数量(股)	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76号《关于同意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76.00万张，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57,6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3年8月18日至2029年8月17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第六年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07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76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9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荣23转债”，债券代码“113676”。“荣23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2024年2月26日至2029年8月1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5.74元/股。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荣23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3,033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555,000	8.9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9,000,000	6.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793,000	5.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238,000	4.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16,000	3.56
冯荣华	18,800,000	3.26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鑫泓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373,000	3.02
平安安益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15,000	2.55
平安中高等级信用债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219,000	2.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3,687,000	2.38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荣 23 转债	576,000,000	46,000	0	0	575,954,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荣 23 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46,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3,922
累计转股数（股）	3,92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14
尚未转股额（元）	575,954,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9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荣 23 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 年 1 月 18 日	12.06 元/股	2024 年 1 月 18 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荣 23 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公司股价满足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转股价格由 15.74 元/股向下修正为 12.06 元/股。
2024 年 5 月 10 日	11.58 元/股	2024 年 5 月 6 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公司根据荣 23 转债募集说明书将 12.06 元/股调整为 11.58 元/股。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1.59 元/股	2024 年 10 月 26 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股份回购注销，公司根据荣 23 转债募集说明书将 11.58 元/股调整为 11.59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1.59 元/股
---------------	-----------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0.52%，较上年末 38.44%增加了 12.08 个百分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荣 23 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出具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荣 23 转债”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荣 23 转债”信用等级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通过执行稳健的经营策略与合理的销售政策，为日常经营获取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公司稳健经营，盈利能力强，可为公司未来年度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提供稳定、充足的营运资金。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环保）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荣晟环保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荣晟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纸制品销售，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营业收入的披露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4. 收入”和“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公司 2024 年度合并口径主营业务收入 2,219,402,962.44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荣晟环保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直接影响荣晟环保的经	<p>审计应对：针对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 了解并测试荣晟环保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p> <p>(2)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订单、供货单、开票清单、发票、发票签收单、收款凭证等证据，对公司销售人员及客户进行访谈，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p> <p>(3) 选取样本，对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函证本年度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p> <p>(4)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实销售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水平，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p>(5) 结合客户波动情况，以抽样方式选取客户执行现场走访程序；</p> <p>(6) 结合市场行情、同行业上市公司及荣晟环保实际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	---

四、其他信息

荣晟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荣晟环保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荣晟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荣晟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荣晟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荣晟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荣晟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作武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永庭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96,608,142.64	1,196,286,566.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145,425,944.60	661,519,145.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64,561,635.53	225,263,053.96
应收账款	七、5	260,364,333.18	267,665,721.6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34,799,099.82	53,217,590.99
预付款项	七、8	9,599,349.42	4,548,562.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692,553.11	5,570,496.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7,538,987.90	68,761,842.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694,160.28	26,243,806.18
流动资产合计		3,603,284,206.48	2,509,076,786.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1,794,948.20	120,607,032.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53,134,357.56	64,013,176.54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711,029.25	5,023,040.17
固定资产	七、21	748,927,263.05	801,508,914.64
在建工程	七、22	29,821,742.82	3,954,820.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694,703.47	1,029,442.91
无形资产	七、26	129,345,852.00	107,102,560.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948,706.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120,517.54	7,278,154.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2,550,413.89	1,117,465,848.73
资产总计		4,705,834,620.37	3,626,542,634.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244,813,860.06	516,291,764.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50,656,347.83	64,084,194.90
应付账款	七、36	225,487,572.24	188,534,837.03
预收款项	七、37	1,371,219.77	1,627,923.57
合同负债	七、38	5,077,306.04	3,718,621.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4,942,831.30	13,250,224.03
应交税费	七、40	23,691,931.83	17,812,372.55
其他应付款	七、41	9,709,345.52	9,048,707.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20,351.37	707,859.1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9,244,704.74	62,135,665.21
流动负债合计		1,826,515,470.70	877,212,170.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七、46	517,873,754.23	488,138,870.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126,818.26	822,597.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0,655,673.00	28,003,07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0,656,245.49	516,964,541.81
负债合计		2,377,171,716.19	1,394,176,71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72,612,842.00	278,431,276.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92,814,667.72	92,822,080.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10,665,012.70	570,610,490.93
减：库存股	七、56	104,924,207.28	104,924,207.2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0,877,178.89	2,504,747.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39,215,638.00	139,215,638.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407,401,772.15	1,253,705,89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8,662,904.18	2,232,365,922.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8,662,904.18	2,232,365,92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05,834,620.37	3,626,542,634.83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8,145,618.99	1,133,098,381.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5,425,944.60	661,519,145.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6,049,996.63	192,135,128.13
应收账款	十九、1	192,693,515.48	236,952,496.14
应收款项融资		20,012,195.55	42,016,862.88
预付款项		8,574,349.24	3,774,322.8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60,436,017.22	84,113,968.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7,193,365.10	53,964,924.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28,531,002.81	2,407,575,230.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23,369,204.70	624,043,598.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37,126.00	1,437,126.00
投资性房地产		4,711,029.25	5,023,040.17
固定资产		419,914,725.96	459,783,037.10
在建工程		29,821,742.82	3,364,898.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012,626.47	5,295,343.95
无形资产		69,772,169.50	45,550,455.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0,963.05	7,205,569.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6,979,587.75	1,151,703,069.35
资产总计		4,585,510,590.56	3,559,278,299.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4,813,860.06	464,891,764.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656,347.83	64,084,194.90
应付账款		207,338,649.07	159,357,334.45
预收款项		198,619.27	198,619.27
合同负债		2,701,787.51	158,071,241.39
应付职工薪酬		12,661,332.11	11,213,039.66
应交税费		20,814,659.66	14,937,411.34
其他应付款		81,639,451.19	7,063,771.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2,603.10	1,611,224.52
其他流动负债		44,269,192.31	78,333,081.32
流动负债合计		1,867,546,502.11	959,761,682.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17,873,754.23	488,138,870.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89,960.18	4,217,990.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254,601.67	18,085,22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3,718,316.08	510,442,085.13
负债合计		2,411,264,818.19	1,470,203,767.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2,612,842.00	278,431,276.00
其他权益工具		92,814,667.72	92,822,080.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7,926,174.35	567,871,652.58
减：库存股		104,924,207.28	104,924,207.2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215,638.00	139,215,638.00
未分配利润		1,266,600,657.58	1,115,658,092.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4,245,772.37	2,089,074,53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85,510,590.56	3,559,278,299.98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35,207,316.73	2,291,263,463.0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235,207,316.73	2,291,263,463.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19,638,418.37	2,159,268,797.2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900,785,231.25	1,966,461,591.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0,625,473.93	26,049,389.82
销售费用	七、63	6,233,408.87	4,910,564.79
管理费用	七、64	49,479,274.68	46,785,919.96
研发费用	七、65	121,675,351.08	122,780,044.14
财务费用	七、66	10,839,678.56	-7,718,712.80
其中：利息费用		67,648,909.33	26,251,794.22
利息收入		57,307,031.98	34,188,154.1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37,771,050.85	131,485,377.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9,525,760.18	8,333,703.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84,853.84	8,332,871.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6,883,922.62	157,873.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299,325.32	-1,089,555.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768,790.50	-2,541,676.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8,109.69	168,311.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593,406.50	268,508,699.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005,217.22	24,914.1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3,613.92	686,778.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555,009.80	267,846,835.2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208,458.01	-2,824,413.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46,551.79	270,671,249.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46,551.79	270,671,249.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46,551.79	270,671,249.1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72,430.97	33,853.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72,430.97	33,853.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72,430.97	33,853.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72,430.97	33,853.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4,718,982.76	270,705,102.1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718,982.76	270,705,102.1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1.00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079,670,277.17	2,196,800,962.6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771,060,960.27	1,887,193,803.57
税金及附加		25,153,356.98	21,610,684.62
销售费用		3,964,837.80	3,163,282.74
管理费用		36,580,713.44	30,618,692.27
研发费用		107,659,245.00	107,641,172.41
财务费用		11,997,635.69	-8,601,435.96
其中：利息费用		67,629,226.54	26,274,348.87
利息收入		55,998,256.18	34,921,481.75
加：其他收益		137,089,791.73	129,834,320.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905,054.70	-342,576.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82,951.71	11,958,844.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95,912.40	-4,002,339.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2,279.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109.69	168,311.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625,024.12	292,791,322.44
加：营业外收入		6,005,217.02	24,914.18
减：营业外支出		37,000.00	686,778.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593,241.14	292,129,457.8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593,241.14	292,129,457.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593,241.14	292,129,457.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3,593,241.14	292,129,457.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1.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	1.07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0,135,072.69	2,200,872,829.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265,270.37	118,340,068.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2,216,562.80	49,222,96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7,616,905.86	2,368,435,864.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6,158,813.70	1,699,993,051.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130,403.24	96,616,523.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541,920.75	196,783,80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3,485,208.58	124,080,68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316,346.27	2,117,474,06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00,559.59	250,961,80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8,887,162.66	101,322,906.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58,172.79	1,649,587.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000.00	826,902.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830,335.45	103,799,396.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478,989.67	73,194,98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3,191,500.00	75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3,670,489.67	826,194,98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840,154.22	-722,395,588.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48,400,497.69	1,392,317,549.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8,400,497.69	1,392,317,54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25,359,290.51	401,336,2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660,704.41	137,700,886.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7,018,227.12	2,006,226.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038,222.04	541,043,36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362,275.65	851,274,186.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10	5,078.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822,547.92	379,845,479.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275,812.86	811,430,332.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8,098,360.78	1,191,275,812.86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7,565,648.76	2,068,256,135.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490,774.43	117,763,899.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32,322.90	41,288,33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1,588,746.09	2,227,308,368.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8,902,436.24	1,624,576,449.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454,779.72	80,411,560.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069,083.69	191,859,14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56,521.65	109,196,50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582,821.30	2,006,043,66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994,075.21	221,264,70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1,207,372.77	100,699,928.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000.00	826,902.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9,455.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2,631,828.57	101,526,830.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217,728.10	11,949,21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3,191,500.00	770,371,0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80,18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409,228.10	863,200,44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777,399.53	-761,673,61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68,400,497.69	1,372,368,149.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8,400,497.69	1,372,368,14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43,750,000.00	3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985,106.03	137,037,136.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46,798.56	2,520,512.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7,781,904.59	511,557,64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618,593.10	860,810,500.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10	5,078.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846,985.26	320,406,66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8,087,628.33	807,680,961.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9,934,613.59	1,128,087,628.33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278,431,276.00			92,822,080.59	570,610,490.93	104,924,207.28	2,504,747.92		139,215,638.00		1,253,705,896.21		2,232,365,922.37		2,232,365,922.37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278,431,276.00			92,822,080.59	570,610,490.93	104,924,207.28	2,504,747.92		139,215,638.00		1,253,705,896.21		2,232,365,922.37		2,232,365,922.37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一” 号填列）	-5,818,434.00			-7,412.87	-59,945,478.23		8,372,430.97				153,695,875.94		96,296,981.81		96,296,981.81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8,372,430.97				286,346,551.79		294,718,982.76		294,718,982.76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3,922.00			-7,412.87	43,402.34	65,811,236.57							-65,771,325.10		-65,771,325.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22.00				43,402.34								47,324.34		47,324.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412.87									-7,412.87		-7,412.8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5,811,236.57							-65,811,236.57		-65,811,236.57
(三) 利润分配													-132,650,675.85		-132,650,675.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650,675.85		-132,650,675.8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22,356.00				-59,988,880.57	-65,811,236.5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5,822,356.00				-59,988,880.57	-65,811,236.57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72,612,842.00			92,814,667.72	510,665,012.70	104,924,207.28	10,877,178.89		139,215,638.00		1,407,401,772.15		2,328,662,904.18	2,328,662,904.18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8,431,276.00				567,435,687.47	104,924,207.28	2,470,894.92		139,215,638.00		1,107,563,398.00		1,990,192,687.11	1,990,192,68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8,431,276.00			567,435,687.47	104,924,207.28	2,470,894.92		139,215,638.00		1,107,563,398.00		1,990,192,687.11		1,990,192,687.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822,080.59	3,174,803.46		33,853.00				146,142,498.21		242,173,235.26		242,173,235.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853.00				270,671,249.17		270,705,102.17		270,705,102.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822,080.59									92,822,080.59		92,822,080.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2,822,080.59									92,822,080.59		92,822,080.5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528,750.96		-124,528,750.96		-124,528,750.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 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或 股东）的 分配																			-124,528,750.96				-124,528,750.96					-124,528,750.96
4. 其他																												
（四）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174,803.46						3,174,803.46		3,174,803.4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8,431,276.00		92,822,080.59	570,610,490.93	104,924,207.28	2,504,747.92		139,215,638.00	1,253,705,896.21	2,232,365,922.37		2,232,365,922.37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8,431,276.00			92,822,080.59	567,871,652.58	104,924,207.28			139,215,638.00	1,115,658,092.29	2,089,074,53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8,431,276.00			92,822,080.59	567,871,652.58	104,924,207.28			139,215,638.00	1,115,658,092.29	2,089,074,53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18,434.00			-7,412.87	-59,945,478.23					150,942,565.29	85,171,240.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3,593,241.14	283,593,241.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22.00			-7,412.87	43,402.34	65,811,236.57					-65,771,325.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22.00				43,402.34						47,324.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412.87							-7,412.8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5,811,236.57					-65,811,236.57

(三) 利润分配										-132,650,675.85	-132,650,675.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650,675.85	-132,650,675.8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22,356.00				-59,988,880.57	-65,811,236.5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5,822,356.00				-59,988,880.57	-65,811,236.57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2,842.00			92,814,667.72	507,926,174.35	104,924,207.28			139,215,638.00	1,266,600,657.58	2,174,245,772.37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8,431,276.00				567,871,652.58	104,924,207.28			139,215,638.00	948,057,385.39	1,828,651,74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8,431,276.00				567,871,652.58	104,924,207.28			139,215,638.00	948,057,385.39	1,828,651,74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822,080.59					167,600,706.90	260,422,787.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2,129,457.86	292,129,457.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822,080.59						92,822,080.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2,822,080.59						92,822,080.5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4,528,750.96	-124,528,750.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528,750.96	-124,528,750.9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8,431,276.00		92,822,080.59	567,871,652.58	104,924,207.28		139,215,638.00	1,115,658,092.29	2,089,074,532.18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卫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4 年 10 月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上市【2004】87 号文批准，由冯荣华、张云芳、陈雄伟、陆祥根、张士敏、唐其忠和许建观 7 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000710987081Q。2017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造纸和纸制品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7,261.28 万股，注册资本为 27,843.13 万元，注册地：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镇南东路 588 号，总部地址：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镇南东路 588 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原纸及纸制品制造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冯荣华和张云芳。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0.5%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0.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2%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7、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龄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不存在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

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20.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装修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①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排污权	排污权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0.00%	法定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0.00%	法定使用权
软件	2-1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相关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无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①原纸及纸制品销售业务

公司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②蒸汽销售业务

在蒸汽通过管道输送至客户处后，根据双方确认的计量设备读取数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实际取得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4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38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7%、5%	注 2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20%、15%	注 3

注 1：本公司根据销售额的 13%（销售原纸、电、煤渣等）、9%（销售蒸汽、房屋租赁）、6%（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理财产品利息收入等）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子公司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根据销售额的 13%（一般业务）、9%（房屋租赁）、6%（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部分房屋租赁业务选择简易计税方法、适用 5%的征收率；

子公司上海依晟实业有限公司房屋租赁业务选择简易计税方法，适用 5%的征收率；

子公司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荣晟纸业（上海）有限公司根据销售额的 13%（一般业务）、6%（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子公司平湖恒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安徽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销售额的 13%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子公司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嘉兴依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的增值税征收率。

注 2：本公司及子公司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荣晟纸业（上海）有限公司、平湖恒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依晟实业有限公司、嘉兴依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计缴；

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5%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5
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平湖恒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
嘉兴依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	20
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上海依晟实业有限公司	25
荣晟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25
安徽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1) 公司及子公司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系福利企业,根据财税【2016】52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公司及子公司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本报告期享受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优惠政策,限额为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4倍。

2)根据财税【2021】40号文件《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2年3月起,公司从事该文件所列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政策。

3) 根据财税【2023】43号文件《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①公司于2024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9]20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公司本期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②根据财税[2008]47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36号《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的公告》,公司以废纸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纸制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2) 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公司于2024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9]20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公司本期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3) 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2024年11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9]20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公司本期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4) 平湖恒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嘉兴依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和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本期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9,018.50	37,691.07
银行存款	1,596,479,124.14	1,196,248,875.0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596,608,142.64	1,196,286,566.15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包含 8,509,781.86 元未到账应收利息，未计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45,425,944.60	661,519,145.52
其中：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74,729,007.32	591,180,178.4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7,461,372.89	70,338,967.12
其他	13,235,564.39	
合计	1,145,425,944.60	661,519,145.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3,174,473.60	225,263,053.96
商业承兑票据	1,387,161.93	
合计	464,561,635.53	225,263,053.9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6,942,220.93
合计		256,942,220.9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4,604,537.45	100.00	42,901.92	0.01	464,561,635.53	225,263,053.96	100.00			225,263,053.9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63,174,473.60	99.69			463,174,473.60	225,263,053.96				225,263,053.96
商业承兑汇票	1,430,063.85	0.31	42,901.92	3.00	1,387,161.93					
合计	464,604,537.45	100.00	42,901.92		464,561,635.53	225,263,053.96	100.00			225,263,053.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430,063.85	42,901.92	3.00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63,174,473.60		
合计	464,604,537.45	42,901.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901.92				42,901.92
合计		42,901.92				42,901.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6,429,800.53	273,365,975.08
1 年以内小计	266,429,800.53	273,365,975.08
1 至 2 年	7,697,586.69	2,329,603.95
2 至 3 年	2,083,544.53	1,274,085.30
3 年以上	5,524,020.48	5,119,509.26
合计	281,734,952.23	282,089,173.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17,111.23	3.02	6,101,002.94	71.63	2,416,108.29	344,999.02	0.12	344,999.0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3,217,841.00	96.98	15,269,616.11	5.59	257,948,224.89	281,744,174.57	99.88	14,078,452.94	5.00	267,665,721.63
其中：										
账龄组合	273,217,841.00	96.98	15,269,616.11	5.59	257,948,224.89	281,744,174.57	99.88	14,078,452.94	5.00	267,665,721.63
合计	281,734,952.23	100.00	21,370,619.05		260,364,333.18	282,089,173.59	100.00	14,423,451.96		267,665,721.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9,660,191.90	7,789,805.75	3.00
1 至 2 年	6,295,083.11	1,259,016.63	20.00
2 至 3 年	2,083,544.53	1,041,772.27	50.00
3 年以上	5,179,021.46	5,179,021.46	100.00
合计	273,217,841.00	15,269,616.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	

			转回		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4,999.02	5,756,003.92				6,101,002.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78,452.94	1,303,920.14		112,756.97		15,269,616.11
合计	14,423,451.96	7,059,924.06		112,756.97		21,370,619.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2,756.9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501,177.34		10,501,177.34	3.73	315,035.32
第二名	6,833,933.36		6,833,933.36	2.43	205,018.00
第三名	6,620,358.73		6,620,358.73	2.35	198,610.76
第四名	5,144,889.09		5,144,889.09	1.83	1,397,373.87
第五名	4,685,256.93		4,685,256.93	1.66	140,557.71
合计	33,785,615.45		33,785,615.45	11.99	2,256,595.6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4,799,099.82	53,217,590.99
合计	34,799,099.82	53,217,590.9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761,415.82	
合计	130,761,415.8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53,217,590.99	398,860,165.57	417,278,656.74		34,799,099.82	
合计	53,217,590.99	398,860,165.57	417,278,656.74		34,799,099.82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229,450.14	96.15	4,069,847.48	89.48
1 至 2 年	361,772.26	3.77	478,715.05	10.52
2 到 3 年	8,127.02	0.08		
合计	9,599,349.42	100.00	4,548,562.5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3,330,137.22	34.69
第二名	1,272,243.81	13.25
第三名	1,213,953.92	12.65
第四名	612,535.40	6.38
第五名	320,291.87	3.34
合计	6,749,162.22	70.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92,553.11	5,570,496.39
合计	2,692,553.11	5,570,49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21,028.88	5,741,218.12
1 年以内小计	1,621,028.88	5,741,218.12
1 至 2 年	1,249,507.13	456.00
2 至 3 年	241,372.38	2,300.00
3 年以上	719,360.41	768,738.62
合计	3,831,268.80	6,512,712.7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72,498.22	172,498.22
保证金	1,827,234.00	5,503,234.00
备用金及其他	1,831,536.58	836,980.52
合计	3,831,268.80	6,512,712.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42,216.35			942,216.3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6,499.34			196,499.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38,715.69			1,138,715.6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说明：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回	销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942,216.35	196,499.34				1,138,715.69
合计	942,216.35	196,499.34				1,138,715.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50,000.00	16.97	保证金	1 年以内 50,000.00 元, 1 至 2 年 600,000.00 元	121,500.00
第二名	499,838.18	13.05	备用金及其他	1 年以内	14,995.15
第三名	387,173.00	10.11	保证金	1 年以内	11,615.19
第四名	300,000.00	7.83	保证金	1 至 2 年	60,000.00
第五名	296,734.87	7.75	备用金	1 年以内 295,000.00 元, 1 至 2 年 1,734.87 元	9,196.97
合计	2,133,746.05	55.71	/	/	217,307.3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587,839.28		39,587,839.28	30,510,663.10		30,510,663.10
在产品	328,133.40		328,133.40	283,015.16		283,015.16
库存商品	37,623,015.22		37,623,015.22	37,968,164.49		37,968,164.49
合计	77,538,987.90		77,538,987.90	68,761,842.75		68,761,842.7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适用 不适用**(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取得凭证进项税	188,276.67	2,326,778.62
待认证进项税额	1,927,733.71	940,066.20
未交增值税	9,578,149.90	22,872,167.0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4,794.28
合计	11,694,160.28	26,243,806.1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6,167,823.37			8,568,089.95	8,372,430.97		1,322,858.62			131,785,485.67	
浙江矽感锐芯科技有限公司	4,429,209.22			-982,698.64				3,446,510.58			9,373,966.23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37.47						9,462.53	
平湖市浙能荣晟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小计	120,607,032.59			7,584,853.84	8,372,430.97		1,322,858.62	3,446,510.58		131,794,948.20	9,373,966.23
合计	120,607,032.59			7,584,853.84	8,372,430.97		1,322,858.62	3,446,510.58		131,794,948.20	9,373,966.2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联营企业-浙江矽感锐芯科技有限公司	3,446,510.58		3,446,510.58	预计可收回金额	预计可收回金额	预计可收回金额
合计	3,446,510.58		3,446,510.58			

本期，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浙江矽感锐芯科技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3,446,510.58 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134,357.56	64,013,176.54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3,134,357.56	64,013,176.54
合计	53,134,357.56	64,013,176.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68,652.68	6,568,652.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568,652.68	6,568,652.6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45,612.51	1,545,612.51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010.92	312,010.92
（1）计提或摊销	312,010.92	312,010.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857,623.43	1,857,623.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11,029.25	4,711,029.25
2. 期初账面价值	5,023,040.17	5,023,040.1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48,927,263.05	801,508,914.6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48,927,263.05	801,508,914.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9,276,300.47	836,512,779.67	11,340,446.41	6,104,817.94	24,117,178.66	1,337,351,523.15
2.本期增加金额	34,846,581.21	7,086,625.46		184,000.00	1,856,172.24	43,973,378.91
(1) 购置		1,519,087.87		184,000.00	166,030.69	1,869,118.56
(2) 在建工程转入	34,846,581.21	5,567,537.59			1,690,141.55	42,104,260.35
3.本期减少金额		1,232,865.87	998,661.42			2,231,527.29
(1) 处置或报废		1,232,865.87	998,661.42			2,231,527.29
(2) 转入在建工程						
4.期末余额	494,122,881.68	842,366,539.26	10,341,784.99	6,288,817.94	25,973,350.90	1,379,093,374.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7,967,357.26	395,005,546.82	6,349,188.85	3,905,158.88	12,615,356.70	535,842,608.51
2.本期增加金额	19,647,120.33	69,506,597.03	1,675,441.86	570,540.41	3,172,748.62	94,572,448.25
(1) 计提	19,647,120.33	69,506,597.03	1,675,441.86	570,540.41	3,172,748.62	94,572,448.25
3.本期减少金额		760,747.00	810,477.96			1,571,224.96
(1) 处置或报废		760,747.00	810,477.96			1,571,224.96
4.期末余额	137,614,477.59	463,751,396.85	7,214,152.75	4,475,699.29	15,788,105.32	628,843,831.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22,279.92					1,322,279.92
(1) 计提	1,322,279.92					1,322,279.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322,279.92					1,322,279.9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5,186,124.17	378,615,142.41	3,127,632.24	1,813,118.65	10,185,245.58	748,927,263.05
2.期初账面价值	341,308,943.21	441,507,232.85	4,991,257.56	2,199,659.06	11,501,821.96	801,508,914.6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2,351,443.24	3,675,928.10		18,675,515.14	
合计	22,351,443.24	3,675,928.10		18,675,515.1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4,852,122.1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建筑物	1,826,827.64	504,547.72	1,322,279.92	市场法	市场价格	预计净残值
合计	1,826,827.64	504,547.72	1,322,279.92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821,742.82	3,954,820.14
工程物资		
合计	29,821,742.82	3,954,820.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大楼项目	29,821,742.82		29,821,742.82			
PM6/8 碎浆工段增加再碎机改造项目				2,338,349.46		2,338,349.46
PM1/PM2 复卷机自动改刀改造项目				1,026,548.68		1,026,548.68
荣晟包装倒班楼项目				589,922.00		589,922.00
合计	29,821,742.82		29,821,742.82	3,954,820.14		3,954,820.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总部大楼项目	111,000,000.00		29,821,742.82			29,821,742.82	26.87	建设中				自筹
纸管车间项目	38,000,000.00		21,945,130.73	21,945,130.73			57.75	部分完工				自筹
合计	149,000,000.00		51,766,873.55	21,945,130.73		29,821,742.8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54,054.55	1,454,054.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4,596.97	2,684,596.97
(1) 新增租赁	2,684,596.97	2,684,596.97
3. 本期减少金额	708,110.29	708,110.29
(1) 结束租赁	708,110.29	708,110.29
4. 期末余额	3,430,541.23	3,430,541.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4,611.64	424,611.64
2. 本期增加金额	686,108.16	686,108.16
(1) 计提	686,108.16	686,108.16
3. 本期减少金额	374,882.04	374,882.04
(1) 结束租赁	374,882.04	374,882.04
4. 期末余额	735,837.76	735,837.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94,703.47	2,694,703.4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29,442.91	1,029,442.9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1,015,311.82	13,462,871.47	3,106,218.05	137,584,401.34
2. 本期增加金额	26,151,700.00		131,825.01	26,283,525.01
(1) 购置	26,151,700.00		131,825.01	26,283,525.0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7,167,011.82	13,462,871.47	3,238,043.06	163,867,926.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684,265.27	9,357,743.78	439,831.65	30,481,840.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951,803.85	586,446.84	501,982.96	4,040,233.65
(1) 计提	2,951,803.85	586,446.84	501,982.96	4,040,233.6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3,636,069.12	9,944,190.62	941,814.61	34,522,074.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530,942.70	3,518,680.85	2,296,228.45	129,345,852.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331,046.55	4,105,127.69	2,666,386.40	107,102,560.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5,256,498.42	844,926.25
递延收益			9,917,850.33	2,479,462.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403,137.62	1,110,470.64
可抵扣亏损	19,234,444.60	2,885,166.69	28,278,127.11	4,241,719.07
租赁负债	2,694,703.47	404,205.52	1,002,776.24	150,416.44
合计	21,929,148.07	3,289,372.21	51,858,389.72	8,826,994.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234,444.60	2,885,166.69	11,519,145.52	1,727,871.83
使用权资产	2,694,703.47	404,205.52	1,002,776.24	150,416.44
合计	21,929,148.07	3,289,372.21	12,521,921.76	1,878,288.2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9,372.21		1,878,288.27	6,948,70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89,372.21		1,878,288.2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486,052.48	45,922,820.55
可抵扣亏损	343,304,309.44	317,418,466.87
合计	417,790,361.92	363,341,287.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00,993.66	
2025 年	41,591.32	76,042.14	
2026 年	3,581,821.79	3,583,676.25	
2027 年	2,901,467.74	3,081,933.61	
2028 年	18,376,225.50	18,376,240.15	
2029 年	12,918,591.67		
2030 年			
2031 年	59,603,597.98	67,318,897.06	
2032 年	191,594,821.41	191,594,821.41	
2033 年	43,096,785.14	33,285,862.59	
2034 年	11,189,406.89		
合计	343,304,309.44	317,418,466.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120,517.54		2,120,517.54	7,278,154.39		7,278,154.39
合计	2,120,517.54		2,120,517.54	7,278,154.39		7,278,154.39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509,781.86	8,509,781.86	其他	未到账应收利息	5,010,753.29	5,010,753.29	其他	未到账应收利息
应收票据	48,584,654.95	48,584,654.95	其他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61,652,244.32	61,652,244.32	其他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应收票据	208,357,565.98	208,357,565.98	其他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39,693,750.10	39,693,750.10	其他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合计	265,452,002.79	265,452,002.79	/	/	106,356,747.71	106,356,747.7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35,600,000.00	476,2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金额	208,357,565.98	39,693,750.10
应付利息	856,294.08	398,014.22
合计	1,244,813,860.06	516,291,764.3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9,399,289.33	
银行承兑汇票	91,257,058.50	64,084,194.90
合计	250,656,347.83	64,084,194.90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44,536,110.58	112,543,024.42
应付工程款	54,107,044.85	47,241,858.48
应付运费款及其他	26,844,416.81	28,749,954.13
合计	225,487,572.24	188,534,837.0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371,219.77	1,627,923.57
合计	1,371,219.77	1,627,923.5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5,077,306.04	3,718,621.95
合计	5,077,306.04	3,718,621.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83,858.46	100,443,905.79	98,241,186.15	14,186,578.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6,365.57	9,015,455.71	9,525,568.08	756,253.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250,224.03	109,459,361.50	107,766,754.23	14,942,831.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460,797.58	85,320,417.61	85,105,579.34	11,675,635.85
二、职工福利费		2,593,527.31	2,593,527.31	
三、社会保险费	477,613.75	5,882,190.02	5,845,678.67	514,125.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5,092.42	4,710,034.10	4,651,600.11	413,526.41
工伤保险费	101,334.22	890,801.62	916,057.30	76,078.54
生育保险费	21,187.11	281,354.30	278,021.26	24,520.15
四、住房公积金	42,089.00	3,716,845.00	3,712,985.00	45,94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58.13	2,930,925.85	983,415.83	1,950,868.15
合计	11,983,858.46	100,443,905.79	98,241,186.15	14,186,578.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22,552.73	8,720,409.57	9,211,152.58	731,809.72
2、失业保险费	43,812.84	295,046.14	314,415.50	24,443.48
合计	1,266,365.57	9,015,455.71	9,525,568.08	756,253.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151,059.17	11,779,474.73
土地使用税	2,875,590.02	1,427,194.74
房产税	2,747,293.89	2,413,971.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5,287.19	777,131.97
教育费附加	439,215.94	332,863.70
印花税	367,598.43	362,266.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2,810.62	221,909.13
个人所得税	265,298.27	165,866.64
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	199,640.57	231,840.89
残保金	132,667.66	
水资源税	83,680.00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49,264.19	53,896.48
环境保护税	33,788.87	45,956.07
企业所得税	28,737.01	
合计	23,691,931.83	17,812,372.5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9,709,345.52	9,048,707.91
合计	9,709,345.52	9,048,70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602,126.82	8,937,420.12
其他	107,218.70	111,287.79
合计	9,709,345.52	9,048,707.9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5,709.95	280,504.34
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	854,641.42	427,354.84
合计	1,520,351.37	707,859.1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金额	48,584,654.95	61,652,244.32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660,049.79	483,420.89
合计	49,244,704.74	62,135,665.2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517,873,754.23	488,138,870.04
合计	517,873,754.23	488,138,870.04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元)	票面 利率 (%)	发行 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 金额	期初 余额	本期 发行	按面值计提 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 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 余额	是否违约
荣 23 转债	100.00	注	2023/8/18	6 年	576,000,000.00	488,138,870.04		1,579,326.90	29,774,835.16		39,950.97	517,873,754.23	否
合计					576,000,000.00	488,138,870.04		1,579,326.90	29,774,835.16		39,950.97	517,873,754.23	

注：应付债券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6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 57,6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期限 6 年。

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面值总额为 5.76 亿元，发行费用（不含税）5,982,830.20 元，参照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为实际利率计算应付债券负债的现值计入应付债券，权益现值部分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发行费用在债券的负债现值和权益现值之间分摊，分摊后负债成分公允价值 477,195,089.21 元，权益成分公允价值 92,822,080.59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4 年 2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17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有人民币 46,000.00 元“荣 23 转债”已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数量为 3,922 股。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4 年 2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17 日。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2,126,818.26	822,597.34
合计	2,126,818.26	822,597.3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269,507.57	7,238,288.00	3,563,929.01	26,943,866.56	政府补助
蒸汽管道初装接口费(注)	4,733,566.86		1,021,760.42	3,711,806.44	接口费收入
合计	28,003,074.43	7,238,288.00	4,585,689.43	30,655,673.00	

注：蒸汽管道初装接口费系公司按照财政部《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03】16号），将收取的管道初装接口费按十年分期确认收入的摊余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回购注销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8,431,276.00				-5,822,356.00	3,922.00		-5,818,434.00	272,612,842.00

其他说明：

(1)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52 元/股（含本数），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不低于 6,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累计回购股份 5,822,356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65,811,236.57 元。

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相应减少股本 5,822,356 股。

(2) 根据相关法规和《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发行的“荣 23 转债”2024 年 2 月 26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

2024 年 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共有人民币 46,000.00 元“荣 23 转债”已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转股数量为 3,922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 8 月 18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76 万张，每张面值 100.00 元，总额为 5.76 亿元。详见本附注“七、46 应付债券”。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分	5,760,000	92,822,080.59			460	7,412.87	5,759,540	92,814,667.72
合计	5,760,000	92,822,080.59			460	7,412.87	5,759,540	92,814,667.72

说明：2024年2月26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共有460张“荣23转债”已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数量为3,922股，相应减少其他权益工具7,412.87元。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7,435,687.47	43,402.34	59,988,880.57	507,490,209.24
其他资本公积	3,174,803.46			3,174,803.46
合计	570,610,490.93	43,402.34	59,988,880.57	510,665,012.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0日、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52元/股（含本数），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本数），不低于6,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10月22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累计回购股份5,822,356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5,811,236.57元。

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相应减少资本公积59,988,880.57元。

(2) 2024年2月26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共有人民币46,000.00元“荣23转债”已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数量为3,922股，相应增加资本公积43,402.34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公司股份	104,924,207.28	65,811,236.57	65,811,236.57	104,924,207.28
合计	104,924,207.28	65,811,236.57	65,811,236.57	104,924,207.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52 元/股（含本数），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不低于 6,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累计回购股份 5,822,356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65,811,236.57 元。

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2)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原持有的 7,716,600 股系公司于 2022 年 5 月起实施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或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2022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或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3.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累计回购股份 7,716,600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04,924,207.28 元。

截至目前，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回购股份过户前，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将已回购股份使用完毕，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4,747.92	8,372,430.97				8,372,430.97		10,877,178.8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4,747.92	8,372,430.97				8,372,430.97		10,877,178.8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04,747.92	8,372,430.97				8,372,430.97		10,877,178.8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59、盈余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9,215,638.00			139,215,638.00

合计	139,215,638.00		139,215,638.00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3,705,896.21	1,107,563,398.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53,705,896.21	1,107,563,398.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346,551.79	270,671,249.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650,675.85	124,528,750.9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7,401,772.15	1,253,705,896.21

说明：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股东大会决议，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78,432,265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7,716,600 股，即以 270,715,6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9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32,650,675.85 元（含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9,402,962.44	1,898,469,531.88	2,280,386,404.02	1,965,324,151.74
其他业务	15,804,354.29	2,315,699.37	10,877,059.04	1,137,439.61
合计	2,235,207,316.73	1,900,785,231.25	2,291,263,463.06	1,966,461,591.3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原纸及纸制品销售	2,135,124,109.53	1,858,527,983.70
蒸汽销售	84,278,852.91	39,941,548.18
蒸汽管道接口费	1,021,760.42	
废料、污泥处理费及其他	8,928,944.36	18,041.0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	2,228,331,906.80	1,898,487,572.89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	1,021,760.42	
合计	2,229,353,667.22	1,898,487,57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43,168.42	10,741,103.99
教育费附加	4,560,586.48	4,602,944.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40,390.97	3,068,629.72
房产税	4,348,834.10	3,036,163.99
印花税	1,483,838.45	1,367,494.20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531,736.63	700,488.20
土地使用税	5,785,872.92	2,394,746.89
环境保护税	147,365.96	137,818.30
水资源税	83,680.00	
合计	30,625,473.93	26,049,389.8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63,753.35	4,891,218.68
其他销售费用	869,655.52	19,346.11
合计	6,233,408.87	4,910,564.7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854,135.72	13,398,388.89
排污费	7,383,900.00	7,451,235.00
折旧费用	6,595,756.53	7,457,679.06
业务招待费	525,313.16	1,847,703.3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98,544.26	1,406,595.67
技术服务费	1,006,904.46	5,360,984.22
办公费	1,197,100.19	1,469,551.44
其他管理费用	6,317,620.36	8,393,782.35
合计	49,479,274.68	46,785,919.9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耗材	93,862,937.33	92,940,307.71
职工薪酬	21,322,985.44	23,826,238.75
折旧及其他费用	6,489,428.31	6,013,497.68
合计	121,675,351.08	122,780,044.1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7,648,909.33	26,251,794.2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2,927.97	19,704.63
减：利息收入	57,307,031.98	34,188,154.17
汇兑损益	133.10	-5,078.55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497,668.11	222,725.70
合计	10,839,678.56	-7,718,712.8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2,070,787.99	125,908,996.70
进项税加计抵减	5,596,713.70	5,489,917.5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3,549.16	86,462.99
合计	137,771,050.85	131,485,377.2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84,853.84	8,332,871.59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839,720.14	260,229.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35,314.17	292,808.95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934,127.97	-552,206.35
合计	9,525,760.18	8,333,703.9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82,951.71	11,958,844.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99,029.09	-11,800,970.91
合计	36,883,922.62	157,873.11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2,901.92	-3,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059,924.06	885,769.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6,499.34	206,785.73
合计	7,299,325.32	1,089,555.3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446,510.58	2,541,676.37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22,279.92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768,790.50	2,541,676.3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5,989.30	168,311.3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7,879.61	
合计	-88,109.69	168,311.3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出售碳排放配额收益	6,004,341.51		6,004,341.51
其他	875.71	24,914.18	875.71
合计	6,005,217.22	24,914.18	6,005,217.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613.92	246,778.76	6,613.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13.92	246,778.76	6,613.9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及其他	37,000.00	440,000.00	37,000.00
合计	43,613.92	686,778.76	43,613.9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9,751.30	92,580.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48,706.71	-2,916,994.06
合计	7,208,458.01	-2,824,413.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3,555,009.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033,251.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38,495.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056,575.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47,832.60
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影响	-29,612,030.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905,524.3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2,767,818.00
支付福利人员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2,603,229.43
所得税费用	7,208,458.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3,808,003.41	36,158,749.89
政府补助	11,254,372.55	8,166,137.58
出售碳排放配额	6,004,717.22	
收回的往来款及其他	11,149,469.62	4,898,079.28
合计	82,216,562.80	49,222,966.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94,114,709.33	93,208,976.37
排污费	7,383,900.00	7,451,235.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98,544.26	1,406,595.67
技术服务费	1,006,904.46	5,360,984.22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9,381,150.53	16,652,890.66
合计	113,485,208.58	124,080,681.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7,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917,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赎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收到的本金金额。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0,000,000.00	750,000,000.00
合计	1,380,000,000.00	75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购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支付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706,990.55	80,000.00
发生筹资费用支付的现金		1,926,226.42
回股股份支付的现金	65,811,236.57	
支付可转换债券债转股余额兑付金	500,000.00	
合计	67,018,227.12	2,006,226.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16,291,764.32	3,448,400,497.69	32,697,544.59	2,456,713,068.76	295,862,877.78	1,244,813,860.06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132,650,675.85	132,650,675.85		
库存股	104,924,207.28	65,811,236.57			65,811,236.57	104,924,207.28
合计	621,215,971.60	3,514,211,734.26	165,348,220.44	2,589,363,744.61	361,674,114.35	1,349,738,067.3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6,346,551.79	270,671,249.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68,790.50	2,541,676.37
信用减值损失	7,299,325.32	1,089,555.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884,459.17	93,255,179.98
使用权资产摊销	686,108.16	174,690.28
无形资产摊销	4,040,233.65	3,235,710.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109.69	-168,311.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13.92	246,778.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83,922.62	-157,873.1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150,013.86	26,153,379.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59,888.15	-8,885,91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37,622.77	-4,795,282.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1,083.94	1,878,288.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77,145.15	12,337,761.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9,398,149.76	-188,886,189.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7,600,752.50	42,271,100.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00,559.59	250,961,804.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注）	2,684,596.97	745,944.2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8,098,360.78	1,191,275,812.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1,275,812.86	811,430,332.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822,547.92	379,845,479.90

注：此为根据可观察到的适当增量借款利率对租赁付款额折现后的金额。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88,098,360.78	1,191,275,812.86
其中：库存现金	129,018.50	37,691.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7,969,342.28	1,191,238,121.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8,098,360.78	1,191,275,812.86

注：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包含 8,509,781.86 元未到账应收利息，未计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8,644.41
其中：美元	3,984.81	7.1884	28,644.4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706,990.5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5,853,649.51	
合计	5,853,649.5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157,836.00	5,880,926.00
第二年	2,310,568.00	4,157,836.00
第三年		2,310,568.00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耗材	93,862,937.33	92,940,307.71
职工薪酬	21,322,985.44	23,826,238.75
折旧及其他费用	6,489,428.31	6,013,497.68
合计	121,675,351.08	122,780,044.1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1,675,351.08	122,780,044.1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	5,000.00	浙江平湖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平湖恒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	浙江平湖	资源回收利用	100.00		设立
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	1,800.00	浙江平湖	实业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依晟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50.00	上海	贸易类		100.00	设立
嘉兴依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	浙江平湖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设立
荣晟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20,000.00	上海	贸易及技术开发类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	浙江	80.00	浙江平湖	零售业	100.00		设立
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10,000.00	安徽滁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安徽荣晟环保纸业有 限公司	安徽	8,000.00	安徽滁州	制造业	90.00	10.00	设立
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0	浙江平湖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荣晟环保纸业科技有 限公司	江苏	500.00	江苏徐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商业银行业		3.04	权益法
浙江矽感锐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3.0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资子公司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4%的股份，同时公司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参与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公司对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构成重大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资子公司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矽感锐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9%的股份，同时公司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参与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公司对浙江矽感锐芯科技有限公司构成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矽感锐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矽感锐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540,468,948.66	24,248,234.94	7,519,975,891.11	28,012,092.93
非流动资产	52,513,412,760.13	26,424,644.92	50,146,202,343.22	30,932,025.56
资产合计	58,053,881,708.79	50,672,879.86	57,666,178,234.33	58,944,118.49
流动负债	53,599,940,403.98	24,424,934.74	53,819,071,404.30	24,159,175.48
非流动负债	118,892,433.97	6,530,801.28	25,796,850.76	7,561,199.31
负债合计	53,718,832,837.95	30,955,736.02	53,844,868,255.06	31,720,374.7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335,048,870.84	19,717,143.84	3,821,309,979.27	27,223,743.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1,785,485.67	2,581,188.87	116,167,823.37	3,563,887.51
调整事项		-2,581,188.87		865,321.71
--商誉		6,792,777.36		6,792,777.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减值准备		-9,373,966.23		-5,927,455.6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1,785,485.67		116,167,823.37	4,429,209.2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19,076,816.46	4,597,554.92	1,051,617,916.32	6,290,761.58
净利润	281,844,740.64	-5,474,805.21	330,925,532.52	-10,705,707.1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75,408,913.42		1,113,585.56	
综合收益总额	557,253,654.06	-5,474,805.21	332,039,118.08	-10,705,707.1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322,858.62		1,356,778.08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462.53	1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96.53	-0.5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6.53	-0.52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1,783,793.27	7,238,288.00		3,006,786.16		26,015,295.1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485,714.30			557,142.85		928,571.4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269,507.57	7,238,288.00		3,563,929.01		26,943,866.56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006,786.16	2,930,304.15
与收益相关	129,064,001.83	122,978,692.55
合计	132,070,787.99	125,908,996.7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注 1）	1,051,736,468.49				1,051,736,468.49	1,244,813,860.06
应付票据	250,656,347.83				250,656,347.83	250,656,347.83
应付账款	223,229,150.22	1,494,495.41	252,000.00	511,926.61	225,487,572.24	225,487,572.24
其他应付款	9,709,345.52				9,709,345.52	9,709,345.52
应付债券（注 2）	2,303,816.00	4,607,632.00	8,639,310.00	672,714,272.00	688,265,030.00	517,873,754.23
合计	1,537,635,128.06	6,102,127.41	8,891,310.00	673,226,198.61	2,225,854,764.08	2,248,540,879.88

注 1：短期借款的合同现金流量不包含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金额。

注 2：应付债券按照可转债债券面值及预计要支付的利息合并披露，且未考虑期后转股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注 1）	479,679,474.97				479,679,474.97	516,291,764.32
应付票据	64,084,194.90				64,084,194.90	64,084,194.90
应付账款	184,169,357.03	1,606,080.00	2,507,400.00	252,000.00	188,534,837.03	188,534,837.03
其他应付款	9,048,707.91				9,048,707.91	9,048,707.91
应付债券（注 2）	1,152,000.00	2,304,000.00	4,608,000.00	681,408,000.00	689,472,000.00	488,138,870.04
合计	738,133,734.81	3,910,080.00	7,115,400.00	681,660,000.00	1,430,819,214.81	1,266,098,374.20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无浮动利率借款。利率浮动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详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150,555,473.59	终止确认	由于商业承兑汇票、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背书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48,584,654.95	未终止确认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45,501,687.69	终止确认	由于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贴现	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256,163,621.68	终止确认	由于商业承兑汇票、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贴现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个别银行签署协议约定银行方放弃行使追索权，且相应票据进行转贴现、背书等

		208,357,565.98	未终止确认	所有方式对外转让后,后手持票机构行使追索权时将由银行方作为被追索方,不对公司进行追索),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265,764,013.65	终止确认	由于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974,927,017.54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50,555,473.59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45,501,687.69	
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256,163,621.68	1,727,000.15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265,764,013.65	934,127.97
合计		717,984,796.61	2,661,128.12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48,584,654.95	48,584,654.95
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208,357,565.98	208,357,565.98
合计	/	256,942,220.93	256,942,220.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为账面价值(扣除坏账准备)。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35,564.39		1,132,190,380.21	1,145,425,944.6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235,564.39		1,132,190,380.21	1,145,425,944.60
(1)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74,729,007.32	974,729,007.32
(2)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7,461,372.89	157,461,372.89
(3) 其他	13,235,564.39			13,235,564.39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34,799,099.82	34,799,099.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134,357.56	53,134,357.5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134,357.56	53,134,357.56
(1) 权益工具投资			53,134,357.56	53,134,357.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235,564.39		1,220,123,837.59	1,233,359,401.9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采用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系中证 ETF，以相同资产在活跃公开市场上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采用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其公允价值；

(2)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考虑到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小，以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3) 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权益工具投资，系投资非公众公司股权。对于正常经营的被投资公司，考虑到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且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以投资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经营情况不佳的被投资公司，以预计可收回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不再详细披露。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民星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近亲属持股公司
冯晟宇	公司董事兼总裁，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荣华先生之子
冯晟伟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荣华先生之子
陈雄伟	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年1月任期终止）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民星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污泥处置费	64,004.72	5,000,000.00	否	120,268.3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冯晟宇、冯晟伟	房产					578,000.00		74,337.81		2,684,596.9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解决残疾人之家员工就近就业，公司向关联自然人冯晟宇先生、冯晟伟先生租赁其位于平湖市当湖街道东湖星城 1 幢 201、202、203、204、205、206 室（建筑面积合计 1,440.24 m²）的物业用于设立五星级残疾人之家及生产经营活动，租金为 57.80 万元/年，合同期限五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合计为人民币 289.00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冯荣华先生、冯晟宇先生、张云华女士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前召开专门会议审议了本次关联交易，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平湖市佳诚房地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本次租赁房产的租赁价格进行了评估。根据平湖市佳诚房地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浙平佳房估字（2023）第 Z-051 号《平湖市当湖街道东湖星城 1 幢 201、202、203、204、205、206 室房地产租金估价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11 月 28 日，年租金评估价值：人民币 578,975.00 元。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该整层办公楼的年租金为 57.80 万元/年。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陈雄伟	出售车辆	4,424.78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6.11	374.47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通过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支行转账结算资金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收入
1,136,563,178.05	10,069,121,370.94	9,678,130,399.74	1,527,554,149.25	51,652,403.23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民星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5,877.00	176.31	5,691.00	170.73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到期兑付的信用证金额为 50,000,000.00 元，无保证金等财产质押情况。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2,448,121.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5,196,186.63	244,105,572.62
1 年以内小计	155,196,186.63	244,105,572.62
1 至 2 年	55,147,991.88	212,613.37
2 至 3 年	168,948.07	
合计	210,513,126.58	244,318,185.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95,882.60	1.71	2,157,529.56	60.00	1,438,353.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917,243.98	98.29	15,662,081.54	7.57	191,255,162.44	244,318,185.99	100.00	7,365,689.85	3.01	236,952,496.14
其中：										
账龄组合	206,917,243.98	98.29	15,662,081.54	7.57	191,255,162.44	244,318,185.99	100.00	7,365,689.85	3.01	236,952,496.14
合计	210,513,126.58	100.00	17,819,611.10		192,693,515.48	244,318,185.99	100.00	7,365,689.85		236,952,496.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1,600,304.03	4,548,009.12	3.00
1 至 2 年	55,147,991.88	11,029,598.38	20.00
2 至 3 年	168,948.07	84,474.04	50.00
合计	206,917,243.98	15,662,081.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57,529.56				2,157,529.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65,689.85	8,409,148.66		112,756.97		15,662,081.54
合计	7,365,689.85	10,566,678.22		112,756.97		17,819,611.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2,756.9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4,028,664.81		84,028,664.81	39.92	11,896,017.11
第二名	10,501,177.34		10,501,177.34	4.99	315,035.32
第三名	3,627,863.20		3,627,863.20	1.72	108,835.90

第四名	3,007,913.28		3,007,913.28	1.43	90,237.40
第五名	2,977,186.69		2,977,186.69	1.41	89,315.60
合计	104,142,805.32		104,142,805.32	49.47	12,499,441.3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436,017.22	84,113,968.70
合计	60,436,017.22	84,113,968.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25,009.60	86,714,246.08
1 年以内小计	3,425,009.60	86,714,246.08
1 至 2 年	71,392,197.39	
2 至 3 年		2,300.00
3 年以上	642,962.01	692,340.22
合计	75,460,169.00	87,408,886.3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子公司借款	73,591,338.41	82,229,918.32
往来款	172,498.22	172,498.22
保证金	427,234.00	4,433,234.00
备用金及其他	1,269,098.37	573,235.76
合计	75,460,169.00	87,408,886.3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294,917.60			3,294,917.6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729,234.18			11,729,234.1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5,024,151.78			15,024,151.7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294,917.60	11,729,234.18				15,024,151.78
合计	3,294,917.60	11,729,234.18				15,024,151.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73,591,338.41	97.52	子公司借款 (含利息)	1 年以内 2,200,875.89 元, 1 至 2 年 71,390,462.52 元	14,344,118.78
第二名	499,838.18	0.66	备用金及其他	1 年以内	14,995.15
第三名	387,173.00	0.51	保证金	1 年以内	11,615.19
第四名	296,734.87	0.39	备用金	1 年以内 295,000.00 元, 1 至 2 年 1,734.87 元	9,196.97
第五名	172,498.22	0.23	往来款	3 年以上	172,498.22
合计	74,947,582.68	99.31			14,552,424.3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3,359,742.17		623,359,742.17	624,033,598.37		624,033,598.3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462.53		9,462.53	10,000.00		10,000.00
合计	623,369,204.70		623,369,204.70	624,043,598.37		624,043,598.3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平湖恒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嘉兴市荣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93,506,547.90			673,856.20			292,832,691.70	
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37,178,450.47						137,178,450.47	
荣晟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92,213,600.00						92,213,600.00	
樱悦汇茶文化（平湖）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安徽荣晟包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浙江荣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安徽荣晟环保纸业 有限公司								
江苏荣晟环保纸业 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624,033,598.37			673,856.20			623,359,742.1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安徽荣晟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37.47							9,462.53	
平湖市浙能荣晟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小计	10,000.00			-537.47							9,462.53	
合计	10,000.00			-537.47							9,462.5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3,916,808.63	1,765,263,675.42	2,183,834,653.31	1,883,189,853.53
其他业务	15,753,468.54	5,797,284.85	12,966,309.33	4,003,950.04
合计	2,079,670,277.17	1,771,060,960.27	2,196,800,962.64	1,887,193,803.5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原纸及纸制品	1,973,929,947.05	1,722,643,357.24
蒸汽	89,986,861.58	42,620,318.18
蒸汽管道接口费	1,021,760.42	
废料、污泥处理费及其他	14,334,469.59	5,485,273.9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078,251,278.22	1,770,748,949.3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021,760.42	
合计	2,079,273,038.64	1,770,748,949.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7.47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839,720.14	260,229.72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934,127.97	-602,806.35
合计	905,054.70	-342,576.6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723.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9,998.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758,95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68,217.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549.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828.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0,387,169.4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6	1.07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1	0.88	0.8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冯荣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